

新生命的开端

翟凤勇



复活节是个特别的日子，一方面对我们来说，是一个新生命的开始，更重要的，是全世界基督徒都值得纪念和怀念的日子，基督耶稣在这一天复活——祂以宝血洗净了我们的罪，并从死里复生，让世上所有人再一次见证了神的无所不能。

我们全家从对基督教的一无所知，到开始接触基督教，到接受基督教，成为信徒，共历经了4个月多。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我们从排斥和不屑，到接受基督教的心路历程如下：

最初开始接触基督教，是一个也在普度访问的朋友介绍，建议我们上华人教会，“去看看”，这是他给我说的话。然后就认识了何牧师。得知他和我是本科的校友，同乡，竟然还是一届的！“我们的相识不是偶然”，牧师的话，又一次得到印证。这样就开始参加周五查经和周日主日崇拜，但也是时断时续。其实，每个主题都是很好，牧师的传道，周末的各个主题。但人的罪性就在这里不断体现——总是觉得别人说的是经不住推敲的。而且，多年的无神论教育，确实是根深蒂固。但是，在这个过程中，也就开始接触了圣经。

我每周两次去“盐和光”(Salt and Light Christian Fellowship)学习圣经，其实是抱着学英语的目的。不过一个神奇的事情就出现了，我英语其实很不好，听力尤其差，可是听圣经英语，却经常能够记住，甚至有时候能够回答出从没学过的话。

于是，学习“英语”的兴趣渐浓，我又开始请 Dana牧师，给我每周一对一的辅导。每次和 Dana学习的时候，我就时长和他“抬杠”。Dana就细心地和我讲解，偶尔似乎也把他搞的也一头雾水，我也偶尔会“获胜”。在这个过程中，不自觉地就对圣经著迷。

圣经是神的话语启示记录，它所记载的，远非人的直感和认识能力便能体会的。因此，初看起来似乎不知所云，充满了“疑问”、“不可思议”和“矛盾”。但若继续进行深入探究，那些“不可思议”和“矛盾”的背后，反倒是无懈可击的完美逻辑和事实。其实不是这样吗？那种初看起来无懈可击、“完美的”东西，往往是没有价值的。真正的真理，往往表面看起来，反倒是不合常理的，圣经就是这样！圣经是何其美妙啊！

在我看来，圣经的美，至少体现在三点：艺术的美，哲学的美，逻辑的美。有些内容，觉得不可理解的，不合逻辑的，慢慢地，越来越觉得其精妙深邃。请允许我这里举一个例子：*John 3:8: The wind blows wherever it pleases. You hear its sound, but you cannot tell where it comes from or where it is going. So it is with everyone born of the Spirit.* 这个比喻，文学艺术，哲学意味，内在逻辑，多么精妙。最后一句，戛然而止，却含义隽永，令人回味无穷。

在没有接触圣经之前，我觉得中国古代的“四书五经”已经是尽善尽美了，但和圣经相比，仍是有其不足：中国先哲强调最高的境界有“圣人”，他们的言行是“止于至善”的，圣经则认为世间所有人都是罪人。罪人，就是不完美；中国先哲强调“生死是小，失节事大”，难怪鲁迅先生说这些古代哲学“吃人的哲学”。圣经则强调“真心悔过，便得宽恕，因信称义，便得救赎”，在给你关闭一扇门的同时，同时又给你一条新的出路；中国历代不乏“忠臣孝子”，而以基督教为主要信条的西方，则不乏出现像达芬奇、牛顿这样的不断超越和创新的大师；中国先哲也强调人们的向善，强调人们的好行为的重要，但往往是规则的和纪律的，“克己复礼”是其主要旨；而圣经则是让圣灵进入你的心灵，好行为是通过改变内心而达成，即让那些“上帝所喜悦的”行为，由心而发，出乎本能。出乎本能和恪守戒律，这种境界高下的差别，不辩自明。

圣经，是我看到的最好的书，也是最深邃的书，一辈子，也不能完全懂的书。这样就开始延伸到最初——圣经的话语，绝对不是我们世间俗人所能写出的，只能是一个万能的“神”。于是，第一次看到了自己的渺小，第一次发现了自己竟然是罪人。第一次有了一颗柔软的心，甚至第一次对老婆说“我看到的，全是你的美，你的缺点，我全视而不见”这样“肉麻”，但却是真心流露的话。第一次开始在教育孩子上有了“策略”，第一次开始重新思考自己作为学者的研究价值…我的改变，自然也就影响了全家，不知什么时候，忽然发现我儿子对圣经的熟悉程度，竟然大大超过了我。当初我们“自私”的想法，想把儿子送来教会，让他信主，结果大家竟然殊途同归了。全家在一起阅读圣经的时候，就这样开始多起来。

很多弟兄姐妹的传道和平时的沟通，也给了我很多指引，于是我们三颗顽固不化的心，越来越被感动所冲击。是啊，如果说一个人不吃饭、不喝水（当然也不被打医学的营养药剂）能够存活是荒谬的，那么怎么能让我们的精神世界，忍受没有信仰的饥渴煎熬呢？我忽然认识到了精神信仰对我们来说，是那么的重要和迫切，甚至在想，如果早十年，早二十年我要是能就接触基督教，我的人生肯定要比现在精彩得多…这时候，牧师适时地敲开我的家门，他告诉我们，他已经为我们做了很多祷告。我们虚心地向牧师请教，慢慢地，已经是深夜了。于是那晚，3月11日，我们全家在何牧师的带领下，做了决志祷告。圣灵，就这样进入了我们的心灵。

我们受洗，但这只是一个新的开始，圣经所说的，“做耶稣的信徒，要天天背起十字架”，我们要用神的话语，指引我们今后的生活。

最后我以决志后的一首诗作为结尾，题目为《爱》

爱，最高雅又最通俗的；
爱，最难求又最敷衍的；
爱，最珍贵又最忽略的；
爱，最感动又最肉麻的；
爱，最永恒又最短暂的；

...

爱，这有什么好说的？！
但认识了你
爱，开始重生

第一次知道妻子操劳家务的辛劳
平凡而普通中，是那样的美妙
第一次体会到父爱的广博
儿子再调皮，
我也能淡定如秋水
感受到家庭外的爱，给自己相识的和不相识的，

爱

在迎接你叩门的一刹那
我那如顽石般的心
也被你一同软化掉
神爱世人
无与伦比的大爱
进入信你的心里
爱的诠释和体验
也一并植入我的心里

爱

是你给我的第一个礼物
爱如灯塔
爱如阳光
爱是永生
爱是永恒
如宇宙万物之语言
感谢神

永不改变的真正依靠

韩卿

我最初开始接触到基督信仰是通过本科时的朋友杏苑。进入大二时，数学系的学生被归入了自己的学院，杏苑也成了我隔壁寝室的室友。我们的交流日益频繁，我也开始得知她是一个基督徒。这是我第一次接触到基督徒，但是因为自己思想里原有的认知体系，使得我在最初对基督信仰非常地排斥。我们平日在课余常常会不可避免地谈论到有关信仰的问题，但那时我通常是站在和她对立的一方，还常常会和她发生争辩。但是到了大二的下半学期，记得很清楚一次杏苑回到寝室，很开心地说她找到了复旦的“家”（复旦学生团契）。从那以后，我开始发现在她开始变得越来越平和，耐心。每次和她交谈都会感到自己被接纳和包容，感觉非常舒适。那个时候，我开始觉得，基督教至少是一个好的宗心和行为都发生了好的转变。之后，每留意体会她所说的观点，我也开始对复是我的转变的是在大四。



对我来说，大四是非常辛苦的一年。前的暑假开始，当时在一起两年的男里我GRE General Test的考试成绩揭晓：不仅考地非常糟糕。这个结果其实在我的预料之中，因为自己很清楚考试之前并没有认真花时间来准备，但是这仍然让人非常沮丧。我决定在10月重考。这样一来，我的整个暑假和大四的上半学期异常忙碌：暑假里还有需要做的project，开学后除了要准备GRE General Test，还有11月的Subject Test，同时还要开始选校，准备文书材料，当时还联系了实验室要做一些研究，同时还要上课。那个时候确实实地觉得压力很大，事情太多都无从下手。我甚至很担心自己是否能够完成这些所有的事情。可是我仍然觉得我凭借自己的力量是可以把事情做好的：只要调整好心态，充分安排好自己的时间并且严格地来执行自己的计划，事情是可以一一完成。于是，开学后，我每天的生活就是：一早起床花一个上午的时间背单词，下午复习数学Subject，晚上准备文书，并且做习题。每天几乎都密密麻麻没有停歇，就这样一直到了11月，考完了所需要的所有考试，也几乎准备好了大部分的文书材料。那个时候回头来看，我觉得高兴，甚至也有小小的得意。即使是有那么许多的困难，自己仍然是很可靠的。可是后来发生的事情让我看到，其实好多事情是凭借自己的力量无法达到的。

11月底，在新加坡的男友提出了分手。这件事情带给我很大的震动。那个时候我开始觉得，有些事情真是凭借人力所无法做到的。比如，我知道自己的任性，知道自己常常是以自我为中心来考虑问题，但是无论我在意识层面如何地意识到问题的存在，在理智上来控制和约束自己，本性中不好的地方，仍然没有办法从根本上扭转。另外一个就是人心，人心真的是靠努力无法改变的。那个阶段，我常常陷入在无助，失落和惊恐的状态里。我告诉了杏苑这一切，她开始鼓励我祷告，鼓励我对神诉说。于是那时候开始，每天晚上在寝室里临睡之前，我都会祷告。那段时间里，虽然无助，无奈和沮丧的情绪仍然不时地会浮出，但我真的是觉得自己很受抚慰，心里常常有平和宁静，也常常觉得有阳光。那个时候和杏苑的交谈更加深入和频繁，她说的很多话也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她说，任何的伤痕，神都是可以来治愈的。还有一个问题，是我所困惑的：自己常常感到人的爱真的是非常有限，就像一个瓶子里的水，很容易就倒空了，尤其是当对方还在不断伤害我们的时候，我们就更加难以提起力气去爱他们。但是杏苑告诉我，爱的源头是在神那里，只有把自己和祂这个源头相接，我们的瓶子里的水才不会干枯，才会有爱的泉水能源源不断地涌出来。这一些的话给我很大的触动。

经过了一些曲折，我和男友复合了。在大四下半学期近期末的时候杏苑带我做了决志祷告。不过在那之前，还有一件惊天动地的事在我的身上发生：PHD offer的选择。那时的问题是去美国还是去新加坡，因

为男友在新加坡，而我想要做的东西我想应该在美国。在这个选择的问题上面，我几乎用尽了所有可用的理性分析，同时也承受着家庭的很大压力：父母都不赞同我去新加坡。复旦的学生团契里有一位已婚的姐妹点点，杏苑于是安排点点和我见面，希望她能帮助我分析也能给我一些建议。那一次的见面让我感触很深，让我印象深刻的倒并非是点点给我做了哪些具体的分析和提了哪些具体的建议，而是在见面结束之后，杏苑带我坐在复旦的本食里，告诉我说，其实她安排我和点点见面的心意是，她希望我知道：无论我去了哪里，是美国还是新加坡，也无论我和他最终是在一起了还是分开，她都希望我认识到，只有那位上帝是我永不改变的真正的依靠。这句话我记下了。她还告诉我，有三件事情是很重要的，读经祷告和聚会。这些我也都记下了。后来，我接受了普渡的 offer，我一直相信，是神祂亲自把我带到普渡来的。而且非常奇妙的是，在当时我决定要来普渡时，其实我还并没有收到新加坡的 offer，但我一直觉得收到他们的offer应该还是比较理所当然的。可是就在我决定来 普渡之后的一周左右，我却是收到了新加坡发来的拒信。只是当时我 心里已完全坦然。

近到学期末，复旦的学生团契举办了一次给慕道友开的慕道班。在听完了第一次的慕 道班之后，我觉得心里有许多的感动。我和杏苑在校园里 逛了很久，然后主动要求她带领我做了决志祷告。当时心里虽仍旧有些忐忑和不坚定，但我清楚的是，我愿意寻求神的心意是坚定的。

很快我就来到了普渡，顺利地找到了这里的华人教会，在鼓励下参加了主日学的浸礼班，之后在 2009年感恩节后的主日受了洗。在普渡的这一年多，我能感觉到自己的生命在潜移默化地发生着许多的变化。我也常常看到神在每个普通的日子，在平凡的生活里给我的诸多美妙的恩典。虽然也常常有不听话的时候，但是主怜悯人的丰盛恩典真是让我非常感恩。我真心地希望能在各样的事情上来更多地认识这位主，让祂成为我心灵的渴望，也让我的心灵能被 祂所充满。

后记

这篇见证是在暑假回国时参加复旦的学生团契时整理的。感谢主的奇妙的安排，因为一些组织上的误会，我误以为被安排提早在团契里作这个见证。然而暑假里我在准备这个见证时其实正处在暴风雨当中，也是在迷茫和没有方向的时候，真的很感恩主在那个时候让我来思考和回想 祂的恩典，在那个时候让我重新想起来无论我身处何处，祂都是我坚固不会动摇的依靠。感谢主。

我信耶稣的经历 何其正

我来自江苏无锡。信主之前生活在沉沦之中而不自知，以犯罪为乐。没有神，没有盼望。但最可悲最危险的是，当时的自己浑然不知，反而觉得自己活的很好，很无忧无虑。回想起来，如果不是神一直没有放弃我，拣选我，挽救我，我的一生可能就会漫无目的，碌碌无为，最终走向灭亡。想到这些，我至今仍有一些害怕，但全能的神挽救了我！一切的赞美和荣耀都归于神！

我们家是典型的无神论者。只有我则是一概什么都不信，就信自己。信这些信仰的东西，偶尔去灵山大大型考试之前，则会抱着侥幸心理时的我并不清楚到底有没有神，是方的，从如来佛拜到上帝。一个个来，希望自己能考好成绩。这样的祷告，有时候能让我考好，有时候不会。大多数的时候，我还是相信，人是自己的主宰，一切得靠自己，只要靠自己奋斗，一切都是有可能的，一切也都是合乎自然的。



外婆会偶尔烧烧香，拜拜佛。其他人我呢，就有一点无所谓。平时都不太佛的时候，可能也会烧柱香，拜一拜。去祷告！但是，我是向谁祷告呢？当哪个神，我就随便说，从东方的拜到西

第一次踏入教堂，是在我2007年去KANSAS做交流生。美国接待家庭在星期日晚上会去作礼拜。第一个星期天便问我愿不愿意跟他们一起去。我那时候想，这些宗教信仰也算是美国的文化，既然我是来美国做文化交流的，那我就去了解了解，顺便也好锻炼一下英语口语，多认识一些人。于是，我就随着他们去了，但接待家庭并没有向我传太多关于宗教方面的信息。我自己本身也不是很想了解。但是我很喜欢去教堂，因为在教堂里我能够让自己的心安静下来，让自己想很多事情。到后来到了普度，我才知道美国接待家庭是天主教徒，但是由于我当时就觉得有十字架就是基督教堂，导致我一直认为美国接待家庭都是基督徒，我去的也一直是基督教堂。其实我自己去的一直是天主教堂。在交流年中旬，我认识了陈建鑫，他当时在德州做交流生，让我惊讶的是，他已经进入了基督教，并且要在2008年6月受洗了。当时我还嘲笑他，说他怎么立场这么不坚定，被人带去教堂一两次就动摇，真好骗啊。而他却没有因为我的嘲笑而生气，更没有动摇他相信耶稣基督的信心。于是，我渐渐不去嘲笑他，我想，人人信仰自由。陈建鑫则偶尔会跟我传一些福音，但是我大多数时候都是左耳进，右耳出，根本没当回事儿。

2008年暑假开始，我和陈建鑫都回国开始准备托福，SAT的考试和美国大学的申请。托福，SAT一道的艰苦的考试过了之后，就进入了申请大学的阶段。我和陈建鑫都很想在同一所学校，于是我们报了六所一样的学校。等待录取通知书的过程是最痛苦的，终于，我和陈建鑫同时受到了普度的录取通知书，但这也是唯一一个同时录取我们的学校，当时我妈妈迟迟不肯让我来普度，因为我学的是会计，妈妈认为俄亥俄的会计排名高，眼看截止日期快到了，陈建鑫就做出决定要打电话给我妈妈，和我妈妈商量下。当时我也没多想，估计这也是最后的希望了，就让陈建鑫去打了电话。第二天，我妈妈便来学校接我，告诉我，选校的事情由我自己决定，但是自己不能后悔。我当时就HIGH了！马上打电话给我陈建鑫，他说了一句话：“感谢主啊！这些都是主的功劳啊！”我当时听了就很莫名其妙，心想，哎..这人走火入魔了吧，怎么这个是主的功劳呢？明明就是我们两个努力的结果嘛！

2009年8月，我和陈建鑫一起来到了普度。下了飞机，安顿好以后，陈建鑫第一件要做的事情就是找教堂，找华人教会。当时还是有些抵触的我，并没有跟着他一起去。第二次，陈建鑫邀请我和他一起去，我当时也没啥想法，去就去吧，去看看。第一天的感受是，教堂里的歌声很美，里面的人相当和气善良，氛围非常神圣，如此而已。牧师到底说了什么，我是听不懂的，只是跟着大家一起完成唱歌，祷告等形式而已。这样的形式，一直持续到了2009年10月的赞美夜，才有了真正的改变。当天晚上去教会之前，

我并没有想过自己会信主，我只是觉得赞美夜，很好听的名字。赞美夜的晚上，唱了好多很好听的歌。我也不知道是哪首歌打动了我，但是牧师讲了一句话，深深打动了我，牧师说，主也许就在外面敲门，就看有没有愿意开门的。我的第一反应就是，主已经在门外敲了好久了，我为什么一直都没有开门？！回想起自己之前的这些经历，主真的是召唤了我好久了，只是我一直没有向主敞开心扉。

之后的我，坚持来教堂，到教堂来的积极性也大大增加，想更多更多的了解基督教。星期五的查经小组，我一直都在福音组，福音组每一次的讨论都使我的思路不由的被开阔了。对痛苦和迷茫的生活状态也看清楚了。也知道了做为基督徒应该怎么做。

神也真的是一直都很照顾我，连一点点的小事情都很照顾。有一次，我的钥匙丢了，当时我就认为，压根没办法找回来。那天我还去了超多地方，我去了 TIPP MALL，去车站，做了好多路公交车。第二天我也去把我所有走过的地方都找了一遍，还是没有。我回到宿舍和我的舍友说，我的舍友告诉我，先不要急，如果有人找到会还给你的，你等两天再去补办吧，这两天宿舍门就不锁了。当时我已经觉得能找到实在是太渺茫了，谁知道我是不是在换衣服的时候给弄掉了？是不是在公交车上给弄掉了？于是我想到了祈祷，祈求上帝能让我找到钥匙。没想到几天以后，小春的钥匙也丢了，我安慰他说，没事，你祷告祷告，肯定能行的，也先别补办，说不定会找到的。一星期以后，当我准备去补办钥匙的时候，认为绝对没有了希望的时候，我收到了邮件，有人找到了我的钥匙，并送到了 MAIN OFFICE！我超级激动，感谢主！当时我就觉得我就是看到了神迹，主帮助了我！我立马告诉小春，要祷告，并且也为小春祷告。后来，小春也在教会找到了自己的钥匙。真的是主一直在照看着我们，让我们得平安。感谢主！

是的，主，我是蒙恩的罪人，我要活出你的央视，我信靠你！



父愛乘以三 隋欣宇

提及到我如何信主，我说，我先看到神迹，然后带着寻找的心态，通过美国父母认识并相信基督。美国父母说我是个蒙福的人，因为我告诉他们，有一个声音在我心里一直引导着我，每当困惑迷茫的时候，静下心，总会听到那声音指引我前进的方向。



为什么我们称自己是上帝的子，称上帝为我们的父？为什么上帝是完美的？而人却不可以？在我看来，之所以我们称上帝为父，就是因为上帝总是以一个父的形象出现我们面前。这父爱区别于母爱，在于这爱并非用无限的柔情和慈爱来体贴我们，却是用刚柔并济的爱让我们得到成长。这父爱区别于友情，在于有时朋友会离你而去，但是上帝会一直同你在。这父爱区别于爱情，在于有时爱人会背叛你，上帝却永远保护着你。

生活中，我们总是被眼前的金钱，利益，爱情所迷惑，阻断我们和上帝的交流；但是身处困境时，回首看看，过往的金钱，利益和爱情都不复存在，唯一陪伴自己的只有那被我们忽略却又从未离弃我们的上帝。但是只要你真心悔改，上帝总在那里张开双臂，准备接纳你，无论你做错了什么。这无限的包容，正是来自于那完美的父神。

为什么上帝是完美的？答案其实很简单，就是因为上帝无限的爱。作为一个造物主，上帝并没有选择控制我们的意志，让我们像机器人一样去服侍神；上帝选择给予我们自由意志。因此，我们得为自己做出选择。但是在我们做出错误选择，在我们背离神，被尘世迷惑的时候，祂依然用祂那无限的爱来浇灌我们，依旧用祂儿子的圣血来洗去我们的罪恶。这父爱独一无二，是世间最美的事物。

去年在美国接待家庭最值得提及的三件事。第一件，Kay 和 Dennis 领导我认识主，信任主，依靠主。第二件，就是家庭父亲在圣诞节为了满足我去看NBA的愿望，开车6小时，和我一起去明尼苏达看火箭和森林狼的比赛。但是不幸的是，回来的路上，遇上了暴风雪，车的后轮胎爆胎，Dennis冒着严寒和暴雪下车去修理，中途回来取手电筒的时候，我看到他眼中由于严寒而流出的泪，看到他那被冻裂的脸和嘴唇，我也准备下车准备帮忙，但是他放下手中的活，将我不情愿的推回到车里，对我说了一句简短的话：“It is too cold for you, go back to the car.” 尽管这句话很简单，但是却重重的冲击了我的心灵。幸运的是，我们第二天还是安全的回家了。但从此之后，每当我叫 Dennis “father” 的时候，我真的是从心里说出这个单词，他对我的恩典值得我用一生去报答。第三件，是关于吃的，听起来吃是件小事，但是我却看到了Kay 和 Dennis 对我的爱，我的接待家庭家境并不富裕，所以说吃的比较简单，但是每次他们都将最好的食物留给我，为了让我安心的吃，他们甚至会说自己不饿；这话，我只有在小时候从我的亲生父母那里听过。那一刻我开始思考，是什么让一对素不相识的老夫妇对我如此之好？现在我明白了，就是那位坐在天堂宝座的上帝和祂右边的耶稣基督。感谢神，感谢神赐予我的一切。

记得去年在新东方上SAT，一天晚上，在我躺在床上准备睡觉的时候，我听到那声音对我说：“最近你家人正在被病痛折磨着，你应该做些什么。”当时作为一个非信徒，我第一次祈祷，为我家人的健康祈祷。

五天以后，当我们的课程结束，父亲来接我，告诉我了一件让我胆寒的事情，父亲告诉我，“你妈妈被诊断出甲状腺有肿瘤，半个月前在肿瘤医院检查，医生都说是恶性的，因为x-光片上显示肿瘤的边界不

明显，是恶性的表述，我们怕耽误你学习，就没告诉你。但是，前天做完手术，检查过后说明是良性，谢天谢地。”

但是大家可以想象，我当时的感受，看着父亲解脱的表情，看着母亲充满希望的面孔，我是多么想去感谢那声音。于是，我来到了 Kay和Dennis的家庭，认识了主。同时我也开始反思自己，我总抱怨母亲从不花时间来关心我，但谁知，母亲为了家庭累坏了身体，而应该关心她的我却去埋怨她，以致于我差点失去了对我最重要的家人。我想上帝用特殊的方式教导了我去珍惜，去爱，去理解。上帝不但救赎了我，也通过我和朋友们救赎了小春和吴迪，感谢神的爱。

去年，我之所以不在美国教会受洗的原因就是我觉得我没有真正认识主，没有了解主。但是今年，通过亚果，徐建，陳健鑫，何牧师和其他教会的朋友学到了很多，真正的来到主的面前。

我感谢上帝在对我的父爱后面加上了一个 *3，祂将我父亲的爱赐给我，将上帝自己的爱赐给我，将我美国接待家庭的父爱赐给我，尽管未来对我来说很迷茫，但是我真的想说，只要有你们 大家与我同在，我就是幸福的。

我想说：“我准备好了。” 我作为一个受洗的基督徒，感到无比的幸福，感谢上帝对我们慷慨的爱。感谢上帝与我们每一个信主的人同在，直到永远。愿我们大家在以后走向天国的那条窄路上互相扶持，一同成长。等到那一天到来的时候，在天国里，我们会对彼此说：“Hi, I knew you.”

让主坐上心中的王座 周吴迪

我家是一个很普通很传统的中国家庭，我也安安稳稳地在郑州度过了 18年的时间，直到去年来到了普度，才第一次离开了那里，并在这里认识了主耶稣。

蒙神的爱与不弃，在来普度前主已对我蒙招。但我却对其视之不见。高二暑假认识了连子，她当时已经信了，也成了我认识的人里唯一信基督的。我当时的态度却只是求同存异，并且觉得像有信仰就像是对人自己思想的束缚，不愿去接受。即使在来到了普度后，知道身边的朋友大都是基督徒后，我也没有改变。但朋友们对我的宽容 实在让我感动。了那些悖逆的话语。殊不知“自从造天地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那么的愚昧与自大，亏缺了神的荣耀。



从小到大，我没遇到过什么不顺的事，更对我并不好。可能就是因为以前我的路都的前方，让自己变得越来越自我，把别人把自己越来越紧的封闭了起来，就像用保鲜膜把自己裹了起来，越裹越紧，只知道有自己，全然的为自己活。且麻木在其中，国内同学问我在这边怎么样，我把回答都概括为“自得其乐”。这样的生活态度想一想自己是多么的自私。早在高三时神就把我求的给了我，但当时不知道自己在向谁求，也只是一遍一遍写自己想要的，发短信给自己求自己想要的。但我却没有从中看到神，反而更放纵了自己的骄傲，盲目的自大。

因我没有看见神，就不承认，甚至说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晓得，叫人无可推诿。”但我确实是

谈不上什么挫折，我父亲就曾这样说很平坦，以至于走在这路上只看自己对自己付出的都当作理所当然，并

也许是神发觉普通的启示已然对愚昧，自大如我这般的罪人没有用了，他就换了一种刺痛的方法让我去思考。让我懂得什么事都是可能发生的，人的渺小与可悲。3月5日，我绝不会想到那天我会信主，我本

来也没用打算那天去教会，那天其实也只是我第二次去教会而已。晚上跟小春还有欣宇一起吃饭，听说晚上只有他俩去教会，不知当时哪来的冲动我觉得我也要去。当晚的赞美诗一如既往的好听，当晚讲的是荣耀神的话题，当听到耶稣为众人在十架上用宝血洗清了罪，替人而死，心里有了些许 触动。后来亚果带着我们分组查经，想到了自己的自私，自大，和愚昧。心里那堵封闭的墙转念间就崩塌了。想到了要真正去谦卑，静默在神的面前，去忏悔自己的过犯。把自己从心中的王座中请下，让主坐上我心中的王座。就像耶稣在客西马尼的祷告：Father, I want your will to be done, not mine. 圣经让我明白了待人应爱人如己，应为主而活。

感谢神拣选了我，感谢神送给我的圣经，感谢神给我了这么多朋友。感谢你们欣宇，小春，建新，凉茶，连子。感谢牧师，感谢教会里的弟兄姐妹。

愿父的的国降临。阿门。

你是我神 Katie Poon

别人常问我：「你什么时候信主的？」我从来都不能确确实实地回答他们，就连是哪一年也不知道。现在我可以告诉你，是2009年9月20日。



从6岁开始我就在一所天主教学校唸书，所以知道有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为世人死，但不晓得是怎么一回事。到12岁时，我跟一个阿姨在她的教会里面学英语。有一次她邀请我下课以后留下来参加他们的少年团契聚会，那就是我第一次接触团契。之后一直都是抱著认识朋友的心态参加，但几年以后，功课忙了就没有再去。

直到2006年来到Purdue，在香港学生会的一个迎新活动里面认识了 Winnie，发现她是华人教会广东组的组长。当时也是抱著认识朋友的心态问她可不可以跟她去团契，也有一点好奇到底其他教会的团契是怎样一回事。我是唯一的本科生，所以每个人都照顾我。我也觉得查经很有趣，所以一直没有间断地去团契。

还记得07年的时候Candy每个星期都跟我查经，是查约翰福音。有一次她帮我做了决志祷告。当时不明白，人家问我要不要我就说：「随便啦！」那时候感觉上神是存在的，现在回想那时候只是把耶稣当成一个历史人物，所以觉得祂存在。

身边的人都以为我信主了，自己也以为是。Winnie更摆上时间跟我们做门徒训练。我很用心听，也有背诵经文，但就好像没办法将这一切跟自己连上任何关系。所以我从来都不去主日崇拜，不想去，因为去了也会睡着。

直到Winnie走了以后，我就有一个想法：「信主这么多限制，又要去崇拜，又要祷告，还要读那本厚厚的圣经。我觉得没有神我也能活得很好，反正我不是坏人就行了。」那时候 Daniel和Lily夫妇刚刚来广东组，Alex当上了组长，但我对他们极不尊重，常常以「功课忙」、「星期五上太多课」为借口，于查经的时候睡觉。对组长的话一概不聽，这情况持续到09年初，我决定放弃去教会。

当时Lily问我要不要像以前跟 Winnie一样，每个星期有Book Study，然后她送我一本《Purpose Driven Life》。虽然我非常不喜欢阅读，但看著她就像当天决志的时候看著 Candy一样，找不到拒绝的理由。因为我的心不在那里，所以最后没有成功，但没想到她每个星期跟我分享是撒种的工作，以致我今天可以站在这里做见证。

暑假回香港时，朋友Rainbow请我替她处理公司里的事务。她在我生命中有著一个很重要的角色。她无论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是信徒的榜样。透过每一天与她工作，让我体验到什么是「活出基督」。我并不是说她是完美，那是不可能的。但是她的那种「于小事上尽忠」的态度感染了我，还有她每做一件事都能够荣耀神、为神而做。这让我反思：「原来靠神的人的力量是这么大！」

回Purdue以后决定要再去团契。Michael当上了组长，小璐也因Michael来到广东组。感谢神！本来以为要被删除的广东组竟来了5、6个新成员！Lily又再一次问我和Debbie，要不要跟她和小璐一起读《Purpose Driven Life》。虽然还是觉得耶稣只是一个历史人物，跟自己没有关系，但也决心要读完这本书，看一看我人生的Purpose是什么也好。

2009年9月20日早上Rainbow在电邮中向我训话，说：「Katie，你要敞开你的心，听神的话，看看其他人的需要，不要再自我封闭了！」看完这封电邮便有感动要去那天的主日崇拜。到了教会看到 Michael在领唱、小珺在弹琴。那一天唱的是《你是我神》。我是没有听过这首歌的，但不知为什么眼泪就不住地掉，就连身旁的Lily也开始哭。她说了一句我今生也不会忘记的话，“I am glad you are here, because we prayed for it.”

从那天起我就每个星期去主日崇拜，谁也不会想到我会有这么一天，原来弟兄姐妹的祷告是这么有力量的！之后不断地去团契、崇拜、洗礼班、《Purpose Driven Life》的Book Study等等，心态也不一样，对神的话语就有一种渴慕，真正有机会让我从弟兄姐妹身上经历神。耶稣不再只是一个历史人物，而是跟我生命一切有关连的，祂掌管我的一切。最初刚去洗礼班的时候还是有一点犹豫，到底要不要受洗，我怕我的那一秒感动不能长久，不久又会回到以前那个飘忽不定的我。Lily就不停鼓励我，说：「你应该很近的，只要你踏出那一步就行了。」我还不问她：「怎样踏出那一步？我觉得我还徘徊在信与不信之间，教我怎样踏出那一步呢？」她说：「祷告吧！」虽然还有疑惑，但还是回去乖乖的祷告。我说：「神啊！我不知道怎样踏出那一步，很抽象啊……但请让我开放我的心，让我有一天真的可以对你说我要依靠、跟随你。」很奇妙的，不知不觉中我发现自己的心已经改变了。

Malcolm受浸当天，很感动见证著这位弟兄受浸。我跟身边的人说：「下一次就是我啦！」那种坚定不知道何时已注进我心里面了。感谢这位听祷告的神，让我不知不觉中踏出了那一步。如果我没有做那个祷告的话，凭自己是不能够屈膝于主面前说我要跟随祂。从前觉得 烦扰的「限制」一下子消失了，不再是一个我亲近神的阻碍。所以我每一次唱《你是我神》时都很感动：「你是我神，是我的主宰；你是我神，我愿做你子民。不至缺乏，不至羞愧。一生岁月全交给你。引领我走永生的路。我的牧人我跟随你。」

现在我每天坚持跟牧师查经，想要建立好基础，免得毕业回家后又回到从前的景况。有一天讲歌罗西书时，歌罗西书1章28节讲到：「我们传扬祂，使用诸般的智慧劝戒各人、教导各人，要把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地引导神面前……」在此，除了感谢多年来撒种的 Winnie、Candy夫妇、Alex夫妇、启华、Daniel、Michael、Sandra、在香港的基督徒朋友们之外，还要特别感谢收割的姐妹们：Rainbow、Lily和小珺。特别是Lily和小珺，她们所摆上的时间、祷告、分享、担忧等等，把我「完完全全地引导神面前」。感谢神把她们放在我身边，让我实实在在经历祂的爱。虽然我经过这么多年才信主，我以为我一辈子都不会接受，但神从来没有放弃我。一切都在祂的计划中，时间没有人知道，只有祂知道，所以我们要学会忍耐和等待，祂给我们的丰盛是我们没办法想象的。

ULTIMATE FORGIVENESS

Malcolm Ng

It wasn't up to me that I got accepted into Purdue. It wasn't up to me that I fell ill with this unknown disease a week before arriving here. It wasn't up to me that I had a philosophy of religion class in high school that openly discussed about the existence of God. It wasn't up to me that I fell in love with physics and decided to side with atheists. It wasn't up to me that my girlfriend won't take me back after I dumped her. These things were all up to God. It was in His plan all along. But it was up to me to choose to accept these things as an indication of God's love. More importantly, the brothers and sisters at Cantonese Group, at this church (Greater Lafayette Chinese Alliance Church), and every other person who ever prayed to the Lord for my salvation. Today I am a saved soul, and this is all due to the good loving grace of our Lord and savior Jesus Christ, who did all these things to humble me down and to tell me He is the Lord that I must trust. Not science, not my instincts, not anybody I knew back then. But God himself did this.

Three years back, I was selfishly seeking my next base in the career path on becoming a great physicist. The PhD in America. I was ready to say goodbye to family again for a second time (I did my undergraduate in the UK), to my longtime Christian girlfriend who always put my needs above hers, and to all the friends I ever made in Hong Kong and in England. One week into the journey, I fell ill with an unknown disease that caused me to be unable to walk with proper balance. None of the doctors knew what it was. If you ever felt very tipsy at the bar, that's what it felt like, only, it didn't go away. It became more and more frequent every day. Eventually, every step I felt dizzy and in danger of falling over. The doctors performed all the tests for me in the ability of the PUSH (Purdue University Student Health) facility, but they couldn't find anything wrong with me. They told me, that there were only two centers of balance for the human being: one is in the ear, the other in the middle of the brain. We arranged a visit to the neurologist in Lafayette.

At about the same time I picked up a flier for the Cantonese group fellowship at the welcome table. I went with my dad, on that Friday night, and the first thing we did was have dinner with some people from Hong Kong. Shortly after that, we went to the great hall to watch a video about a just married Christian guy who got cancer in the head. That video, along with the Cantonese group whom I met in my first semester here, was about to change my life. God was about to change my life through them. I will not repeat the details of the video here, but it was like watching how I would turn out in a few months time. The pictures of this handsome young man, who appeared to be crushed by the cancer tumors, looking as sick as you can possibly get, stood up and told believers in Jesus Christ one thing. He told them that this God had blessed him by putting the cancer in places where everyone could see, so that he could carry it around and show people as he preached about God and Jesus. I was scared by all those possibilities that could be happening to my body, but that night I went back to my room and I prayed to God. I prayed to God in the name of Jesus Christ that whatever the result of the brain scan would be, that I may have peace, that my dad (who was with me that time) can have peace. I thought asking for him to heal me would be too much to ask for. I told Him that if he were true that I would believe Him, I would follow Jesus as God.

Thinking about it more and more was like attending your own funeral, with a title: twenty-one year old male who got a rare cancer and died before he could make use of anything he learned. Why do some people live to eighty years of age without a sneeze, while others, the good and innocent people, die young? I didn't even tell my girlfriend what I was going through because I was afraid she will leave me for being so weak.

I am indebted to Alex, who took to my needs and gave me a ride to the neurologist, then to the hospital for the brain scan. They knew this was an urgent case, my father had extended his stay for a week to see the result with me. In the

same afternoon, the phone call came from the neurologist. He told me that the scan was normal, that there were no tumors no strokes no Parkinson's disease and that I need not worry anymore. I remember I've never felt so happy to hear other people tell me I was "normal". All my life I try to be different, to be outstanding or to do what other people cannot. I was a little bit rebellious, I loved punk music, and there really wasn't anything I deemed unethical. Now I was told that I am normal ordinary guy, who can relax now because the worse case scenarios are ruled out. Those words never meant more to me than that moment. I was in awe at the way my prayer got answered. It worked. The rest of the semester passed by with me building up friendships with the people at Cantonese group, and I attended the Bible study sessions. I was very fond of their sharing, where I heard from people like Daniel that following Jesus really did give his life a 180 degree changeover.

At the same time, as if I wanted to take myself out of it all, I made the decision to break up with my long term girlfriend. I was thinking, that, although Jesus Christ did change people, it wasn't good enough reason to believe in Him. Somehow I needed proof. I didn't think I would ever get it from any church. The following semester, I stopped going to the fellowship, I refused to pursue it any further, and instead I start meeting in Chicago over the weekends with a girl I met on the plane. I thought I loved her, in reality I loved myself and I turned her appearance into a kind of medicine for my mind and body. I got a car so that I could go see her. But after two months of that, I started to feel lonely again, and I missed my ex-girlfriend. She was, although very strict about many things (such as sex), had a very good heart and was always placing me above her needs. I tried to contact her again, we resumed talking again and it all seemed like old times. One day (May 4th 2009) she asked me if I still went to the Cantonese group, I said no, then she asked me when will I decide to believe in Jesus. I told her I want to, but I cannot accept all these things they say about Jesus. She said I can start believing today, if I was willing to. It was the most helpful idea I have heard. Even though I have (basically) read none of the Bible, and I am at odds with many things in there, I was given hope in Christ if I am willing to accept Him into my life. It was worth a shot, I thought, and it made sense that I would not really understand it until I decide to believe and trust. So I made the leap of faith. While she helped me make the prayer of salvation, I was quivering with tears as someone who was about to own up to all his misdeeds and about to be judged. I knew, of course, that Christ accepted sinners too, and that my mistakes were quite small compared to murderers and rapists, but nevertheless I admitted my sin with a certain degree of fear that you would associate with criminals. A slideshow of all the people I ever hurt and neglected started playing out in my head. In admitting my mistakes and weakness, I have accepted the fact that I am a sinner. Shortly afterward, the thought crossed my mind that I would now have a reason to dump the girlfriend and hope to get back together with my ex-girlfriend. She was the sweetest thing that happened to me, the angel whom God planted into my life, to rescue me out of the never ending pit of sin. While I was with her still, I took her for granted, I did not accept Christ. Only after I left her did I see her good qualities.

It was not until a few months later, when I heard that my ex-girlfriend started to date with someone she met in England. I was furious and full of anger. Without telling her, I secretly spent all my savings on a flight back to Hong Kong, in the middle of October (mid autumn festival), got somebody else to sub me on my teaching assignments, and went straight to her place. She wouldn't come out to see me that first night. Three days later, she finally agreed to see me. She said that there's no changing her decision, and that I am not making things any better by coming to see her. I tried to quote her Scriptures about forgiveness before God, but she found me more annoying, and said she will not be with me even if she was single. She loved her boyfriend, and did not need me anymore. God was telling me one thing here, that I decided to follow Jesus, not my ex-girlfriend. If she can forgive me in person, that's great, but I must know that God had already forgiven us of our sins in Jesus, and that I must put Him in the first place over any other person I care about.

Today, I am still struggling to do that with her. Today, I am still fighting the battle with dizziness. But today I believe that Jesus Christ has the power to save me and heal me and make my body and soul better than ever, and I will continue to lean on Him.

I was baptized at this Church on November 29th 2009 (during the Thanksgiving holiday), praise the Lord for His faithfulness. I would like to share the following song with you, which was inspired by the Easter Sunday of 2010, when three dear sisters (Katie, Debbie, Phyllis) were baptized at our Church, and one sister (Li Na) decided to follow Jesus that same week. I hope it can accurately pinpoint some of the feelings I went through shortly after accepting Christ as my Savior and my Lord, and on the day of Baptism (to be sung in Cantonese).

我的恩典够你用

赵璧

2009年8月，我怀揣着复杂而不安的心情来到了美国。心中没有太多的激动，因为这似乎不是自己的决定，我放弃了在上海工作的机会，顺从了家人的意见来美国读博士，却读一个我完全陌生的专业，排名也很一般，没有任何奖学金。依旧记得 2009年8月11日深夜，我拖着两个箱子站在Purdue Airport的时候，四下安静无声，我深吸这清冽的空气，无助和不安填满了我的心。

然而在初来乍到短短的三天内，就发生在Stewart Center的走道里偶遇陈小珺姊很多生活上的问题，并邀请我来参加邮箱时，惊讶的发现系里秘书说有意Fellowship。政治学系是出了名的穷，了资助，而我就是其中之一，受宠若一定有一股力量在帮助我。我从不排斥到事情也常说，这就是天注定，却从来没有想过，这所谓的注定可以具体化。第四天，也就是周五，我来到了fellowship，当我聆听到如此美妙的歌声，当我看到周围和我一样黄皮肤黑眼睛的中国学生的心中活着这样一位有能力的神的时候，过去三天内发生的一切似乎串了起来。那是我来到教会的第一天，其实心底已经萌生感动，只是我还不确定，当时想，若这位神就是帮助我的那一位的话，我还能收到些什么好处呢，不着急，走着看看吧。



了许多奇妙的事情。来到普度的第二天就妹，在一天之内帮助我和我室友解决了那一周的fellowship。第三天，当我打向给我提供奖学金，而且还是四年的我们这一届的24个学生中只有三人得到惊之余，我深深的感觉到，冥冥之中，去相信世间有一股超乎人类的外力，遇

普度的生活一开始就给了我全新的人生体验，或者说，打击。从小到大我就是所有人眼中的好学生，从来没有为学习的事情担忧过，和别人说笑的时候都会说自从小学考初中之后就再也没有参加过大考，完了还假装谦虚的说这样不好，人生多残缺啊。但确实不知不觉中，就习惯了每次都得第一，点名表扬永远有我，习惯了做人群中的焦点，习惯了被赞扬声包围。现在想来，依旧羞愧自己是何等骄傲，更惭愧的是，还要假装不骄傲。

但是在普度的学习是截然不同的状况。我之前的政治学知识为零，每周大堆大堆的阅读，上课集中的讨论，大量的作业，让我常有快要被淹死的感觉。班上除了我便没有第二个中国学生，所有同学都是政治学科班出生，我感到万分无助。从来没有那么努力的读过书，可纵使我比从前多花两倍三倍的时间和力气，也无法赶上班上的同学。而在心理上，我经历了更大的转变。赞扬声消失了，随之一同消失的是自信，我变得特别在乎老师和同学看我的眼光，深怕他们不认可我。同时，看到以前大学的同学，同样是学国际关系，有人去了NYU，有人去了Oxford，而我却放弃了本科和硕士所学的内容，来到这么个全美排名五六十的专业，我非常不解。常常看书，看着看着眼泪掉下来，问自己为什么要放弃在国内安安定定的生活，来这里受罪，更况且前途也很模糊，不知道这样的付出最后能得到怎样的回报。

与这样的学习生活平行的，是我每周与教会的接触。由于在系上没有机会认识中国学生，我便每周五都会来教会。渐渐地，每个星期五成了我一周的盼望。心灵在这里似乎可以得着安宁。查经是我盼望的重点。从前学习的专业让我有一个很矛盾的世界观：一方面我深受二十世纪西方哲学，尤其是后现代主义的影响，认为权威和真理早已丧失，一切都建立在意识形态的解读之上，没有确定的事实，主观性可以让人把黑说成白，白说成黑，再兜售出去。另一方面，这样的世界观让我自己都深感心痛，如果世界可以按照人的意志来运转，那么多人那么多针锋相对，最后只能是一地碎片。我宁愿去相信真理是存在的，绝对的真善美是存在的。只是在过去的学习生活中，这样的想法常常碰壁。

在刚开始学习圣经的时候，我惊讶的发现，哎！这本书里所说的，不和我所向往的那种真善美一样吗？但是心中的疑惑尚存：如果说这样的完美存在，它究竟存在在这么一个具体的活着的神身上呢，还是只是人们的臆想？心中的骄傲也让我觉得，读了这么多哲学，我要先来找找你们逻辑里的缺陷。于是我一边向往着每周五的查经和每周与雅婷姊妹的探讨，一边又每一次都非要和大家争论不可。现在想来，当时的自己根本没有意识到心底的骄傲，以为自己所学所知足以自圆其说。当一个个星期过去，我其实越来越在理性上认同基督徒的行为，但却依旧无法理解，这样的行为，不用靠神也可以做到呀。于是虽然理性上认同了，但是却无法迈出信仰的一步， leap of faith。

然而感谢神，平日的的生活，对圣经的学习，这两条平行线终于在去年 11月找到了交点。记得上学期有一门国际关系的课，课业繁重，课上都是激烈的讨论，我从来读不完每周的 reading，上课也时常lost。于是几乎每周上课前我都会哭。而这门课的老师对我们又尤其严格，每次我觉得自己全力以赴做的作业，到头来只能拿个B。从前习惯了被人的爱包围的感觉，似乎一夜间都消失了。我再也无法忍受自己的焦躁不安。我开始反思自己，究竟是什么充斥了我的心。圣经上说，神赐恩给谦卑的人，依着这样的话再回头看自己，我看到的，满是骄傲。一切都源于它。因为骄傲，所以自认为凭着一己之力可以做好所有的事；因为骄傲，所以认为好结果就是我理应得到的，因为骄傲，所以当失败降临时变得不知所措，因为骄傲，所以眼中只有自己而无法看得更远。我决定要让神的智慧真正进入我的心中，唯有那样，才足以驱赶我自认为的智慧。圣经上说，“应当毫无忧虑，只要凡事借着祷告祈求，带着感恩的心，把你们所要的告诉神。”（腓立比书 4：6, 新译本, 下同）于是我每周上课前的哭泣变成了祷告。圣经上又说，“你们作仆人的，要凡事听从世上的主人，做事不要只做给人看，像那些讨人欢心的一样，却要以真诚的心敬畏主。”（歌罗西书3：22）于是，每一次开始做作业的时候我都想，这不是为了这一个教授做的，而是为主做的，地上的赞扬固然让人心欢，但若得不着，我依旧可以得着神对我的赏赐，只要我依着祂的话行事，把最好的摆上。我不再抗拒神，决定敞开心让祂进来，承认靠着我自己根本无法做成事，也承认当自己过于依赖地上的人时，便注定了要受到伤害。神就这样住进了我的心中。一天一天，我欣喜的发现，当神的形象在我心中越长越大时，我曾经所关注的自我就变得越来越小，那些源于自我的不安，对于自己和外人的依赖，也变得越来越小。感谢神给我智慧和力量，学习终于渐入佳境，和老师同学在学术上的交流也越来越流畅，期末的时候，这门曾经让我每周哭泣的课，居然拿到了A。感谢神，我称谢的不是为了这一个A，而是感谢祂带给了我远比100个A都珍贵的，那就是让我认识祂，让祂进入到我的生命中来，让我知道祂爱我，不管我在世人的眼光中是怎样一个孩子。借着祂的恩典，借着那加给我力量的，我便什么都能做。

记得在受洗时我曾说，我期待一条崭新道路的开始。而在今天，我更要说，其实每一天，我们都可以借着神的力量获得新生，加添新的力量。每一天，神都在我们的生命中行着神迹。最美的道路，就是跟随神，信靠神，依赖神。感谢赞美神。

UNENDING LOVE, AMAZING GRACE

高巍

“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罗马书 8: 37）



用所有赞美诗歌里接触最早也最喜欢的《Amazing Grace》中的最后一句作为得救见证的标题，在我接受洗礼之前，用自己粗拙有限的文笔自己从初识到俯伏降服在主的面前的经历整理出来，感谢主的大有怜悯与丰盛恩典，在生命余下的路途上我愿意与主同行。

我出生在上海，一个无神论的家庭中。小时候并没有接触过福音，所接触到的基督教知识仅限于电视，网络等传媒，所以也自然而然的将所熟知的圣经中亚当夏娃，诺亚方舟的故事与中国传统的盘古开天，女娲造人的神话传说联系在一起。我也似乎更游走在无神论与有神论之间，对各种宗教派别也只是抱着学习的态度去认识了解。“那时的我从没想过，真的有神存在！当日的我们，根本不晓得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就拣选了我们。”（以弗所书1：4）。

由于我的父母都从事高等教育行业，他们对自己的高标准严要求和在各自行业的业绩让我从小崇拜欣赏，同时一个要尽善尽美的自主完成学习和生活每一个目标的情绪逐渐生成精神的负担，周遭环境的压力也随之而来。直到那年的高考的落榜和与同学的比较让我深深陷入自责和忧虑之中，唏嘘不已。一想到父母为了我的成长付出的精力和心血而自己在临场中的糟糕表现，便纠结彷徨。虽然当时的我百般不肯承认，但是我确实每天沉浸在忧虑，担心，烦躁的状态中难以自拔，莫名其妙的发怒与伤心让父母，家人和朋友不能理解。对完美事物的追求与内向的性格决定了我会发奋努力做好每一件事情，但同时也决定了当挫折无助时我不会和任何人讲述内心的挣扎，甚至是最亲的父母。现在想想是心中骄傲的罪在作祟，想凭借自己的一己之力去take care所有的负担，向别人证明自己，但结果往往是身心俱疲，挫折感越来越加剧。

也就在这时，我第一次听到了福音，当时表姐已经信了主，在我们的交流中她会时不时提到天父在她失落无助时如何以大能和大爱带领她坚强，喜乐，平安的度过。当时懵懂，抑郁也易躁的我依旧记得在与姐姐聊天室那无条件的内心的安静，虽然唯物主义的思想依旧占据主导地位，但对于基督对于耶稣我已从单纯简单的不闻不问开始转变到怀疑并要求求解的状态中来。

“有一天晚上，我觉得自己所背负的担子，足以压垮五、六个壮汉。太累人了，于是我把它放下来仔细瞧瞧，这才发现它们全是借来的东西。其中一部份属明天，一部份属下一周，而我竟然现在就把它借来背负，压得自己喘不过气来，这是多么愚蠢的错误啊。”——考门夫人之《奔向日出》

来到普度之后，短暂的好奇与新鲜感马上被厚重的课业负担随替代，加上家庭成员一度的健康状况问题让我低落忧虑了好一阵子。虽然当时高考后易怒易忧的感觉与想法在刻苦地本科学习研究中渐渐退去，但似曾相识的压力感再次袭来时，我无所适从。教会的兄弟姐妹们曾经常鼓励我任何时候都可以通过祷告向主感恩，诉说与祈求。在一次组里演讲后，导师对数据的不满，参杂着深深的对家人的思念，我有些无力的望着普度夜晚的星空，我也终于向神敞开了心怀，“主啊，祈求你在我心里软弱无力时扶持我，并祈求你在我的学习上与家人的身体健康上做工。你借着各种事情来操练，塑造我，而当我发现自己能力无法左右事情的结果时我才开始向你呼求，这都是因为我骄傲自负的罪。。”接下来的几天我都坚持这样的祷告，的确，我在顺境中不求长进，神就在苦难中操练我向他呼求，当我认真专注的祷告时，我感觉到他听到我的声音，慢慢的，我的情绪也不再沮丧无常，在平静与喜乐中我感受到他的丰盛恩典。

家人的状况，我的学业与研究慢慢的恢复到良好的状态，在一次与母亲的视频通话中，我喜悦的告诉他们：“我决定信主了！”

“不住的祷告，凡事谢恩。因为这是神在基督耶稣里向你们所定的旨意。”（帖撒罗尼迦前书 5：17），神让我体会到通过祷告，等待，亲近他最后得到的甘甜。天父的灵在我们信主的瞬间进入我们的灵里，要在我们的一生中渐渐扩展到我们心的各个部分，经过重生、更新、变化将我们不断地塑造成为主耶稣基督的样式，从而彰显神的荣耀。信主并决志之后的几周里，我见证了上帝的恩典。（可否举例说明？）

我现在心中常常充满喜乐和带着感恩，对自己的学业与研究少了一份纠结与忧虑，对身边的人和事多了一份爱护和理解，也常常有一份愿意激励人的心，感谢从我来到普度一直帮助我的长辈和朋友们；我知道无论以后的路是如何，我都能带着信心和喜乐的心去行，我相信神安排给我的，就是对我最好的，而且他会一直地陪同我走下去。

2009年9月02日，我抱着许多问题第一次翻开圣经。

你是什么时候“终于向神敞开了心怀，”向他祷告的？，那个日子应当是你得救的日子。

2009年12月12日，我在Domino由冬焱弟兄为我做了决志祷告，于是，我有了灵里的盼望与喜悦。

2010年4月4日，我接受洗礼。于是，我生命有了新的起点，不再有终点。我的心渴望，我的心切慕，和祢的荣耀同在，是我生命唯一的依靠和祈祷。



这一生最美的祝福

馬莉

来到美国不久，就接触到福音，虽然初到教会的动机不纯，但是神却给我感动，让我感受到基督徒的真诚和爱心，让我愿意去探究那背后的力量。



虽然很想认识福音，也喜欢听见证，但有长达一年的时间，无法完全接受这个信仰，总感觉有一扇门没有打开，无法完成信心的飞跃。发现自己最大的障碍是需要用自己的逻辑推理来弄明白这些事情。听别人讲见证，会从其他可能的原因来加以否定，看圣经里面的神迹，会怀疑其真实性。

最后完成信心的飞跃是靠着神的话，通过读经实现的。在室友王丹虹老师的鼓励和好友景姝的陪同下，今年年初参加了华人教会新约纵览班，这次读经和以往读经有所不同，以前读经是带着好奇来读，想知道圣经到底是怎么样一本书，关注的是故事情节，不会思考里面的话语，这次读经前，心里先认定神是存

在的，圣经是神的话语，是带着尊敬和渴慕的心来读的，读经过程中，关注点转移到主耶稣在世上的言行，并且会思考祂说的话，是何等的充满智慧和爱。祂给的律法，是我以前未曾做到的，但是我却希望能做到，例如不要论断人，施舍给需要者，不要忧虑，而且我们可以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因为祂顾念我们，这就好像父母在安慰孩子一样，让我感觉非常温暖。读经中，我也认真思考自己的罪。我承认，是罪和律法把我带到基督面前，并且承认这些罪是靠自己的力量无法脱离的，只有靠神的力量。

信主之前我总是自我感觉良好，觉得自己是个善良的人，做事的底线是不要伤害其他人，觉得应该比很多人要好很多了。接触到基督教，说每个人都是罪人，真的是无法接受，感觉这个词用的太重了。现在已经想不起来是什么时候，神让我谦卑下来，逐渐思考和看到自己的罪，那骄傲，自私，攀比，嫉妒，不原谅，发怒，怨恨，说谎等都是我经常会的，以前会看作平常，现在会认为是对自己的束缚和捆绑，如果能脱离这些东西，自己应该会更快乐。例如抱怨和说一些怨恨的话，说完以后会解决问题吗？会快乐吗？都不会，而且无法释怀一些事情，自己也在伤害自己。圣经教导我们要说鼓励的话，说感恩的话，说爱的言语，而且要原谅别人，这样神才能原谅我们。如果能坚持这样的原则，我想人会变得积极乐观，散发出来的是善良和爱心。再例如自己比较好强，一直自认为是个优点，但是向不好的方向发展，就变成了攀比和嫉妒。看到别人有的，不是去祝福别人，而是想到自己没有这个，想得到这个，这种心态是不健康的，永远不会知足。

神教导我们要与喜乐的人同乐，与哀哭的人同哭。看到别人有的，要祝福别人。我觉得这些都非常好，可以让自己有正确心态，追求光明的行为，用爱来对待别人，这是一种品格的提升，也能让自己快乐，让周围的人快乐。还有一个例子，是自己不情愿过多的付出爱，付出多了而如果没有得到回报，会感到不公平。但是从圣经中我看到了神对我的爱，祂说找到一只迷失的羊，比为那没有迷失的 99 只更加欢喜，祂为救赎世人而死在十字架上，祂给了我们今生的祝福和永生的盼望。并且神教导我们要爱人如己，说施比受更为有福，所以如果能把施爱当作一种义务，一种习惯，一种能荣耀神的行为，那么就不会太多的在乎回报和得失了，心态也会平和很多。想到这些，我发现，自己其实是挺阴暗的，而且这些本性的东西，已经习以为常的东西，是不可能靠自己的力量去除的，而圣经给了我完美的答案，来解决这些问题，那就是信靠主耶稣，来洗净一切的罪和不义。通过读经，我的心门打开了，我认定耶稣一定是神，因为世界上的人是不可能有这样的言行和爱的，世界上的人通常只会选择可爱的人去爱，而神是爱所有人的，而且是爱我们这些以前活在罪中的人，像主耶稣说，“健康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

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在我有了这个信心以后的第二天主日（2010年1月24日），何牧师发出呼招，我决志信主。

在决志后，我又经历了一个信心震荡的时期，我在受洗的事情上犹豫，想到以后回国可能遇到的问题，就惧怕了，不敢接受洗礼。我还告诉自己，信了就行了，不一定非要洗礼吧。今年复活节在朱耀和朱光暉家吃晚饭，庆祝景姝受洗，期间光暉弟兄说到，如果决志了还不接受洗礼，肯定是有问题的。我听到后，仔细反思自己，的确是这样，我的问题是对神的信心不足，我怕当以后我遇到问题的时候，万一没有神的帮助，我甚至还想如果有万分之一的可能性，神是不存在的，那我还能依靠什么，只有独自承担后果。那时候我把神看作了为我服务的，因为我能得到好处才去信，如果会让我遭受困境，我就要再考虑考虑了。意识到自己的问题后，我祷告说，求神让我经历祂的同在，增加我的信心。

在接下来的几个月中，我参加了林弟兄和常姊妹带领的门徒训练，看到他们热心的服侍，看到他们对我们的爱，看到兄弟姐妹的信心，听到大家的见证，我被触动了，我怎么能怀疑这样一位奇妙的神呢，祂对每个人的改变是实实在在让我看到的。祂的门徒散发出来的馨香之气也是我感受到并羡慕的。并且我读到雅各一书六章十八节，说：“只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因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风吹动翻腾。这样的人，不要想从主那里得什么，心怀二意的人，在祂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这不是在说我么？我想这是神对我的提醒和教导。这几个月，让我高兴的是，我逐渐发现了自己的变化，那就是对罪的敏感，和战胜罪后的喜乐。例如当我可以付出一些去帮助别人但是不想去做的时候，神的话会告诉我，“知道行善不去行也是罪”，所以我会尽自己的一份力去帮助，将荣耀归给神。例如当我又想谈论一个人，论断一个人的时候，神的话也马上出现，说不要论断人，你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于是我会吞下已经到嘴边的话，转而说一些积极的话。感谢神，这些是圣灵的带领，也可以看到，神的话是有多么的大有力量。

我逐渐的发现，我在生活中已经离不开神了，祂在大事小事上都关心我，引领我，靠着祂，我对自己的婚姻充满希望，我对以后的生活充满盼望。虽然现在，我还是看不到神，摸不到神，但是我真的是切实的感受到了神，在罪的思想冒出来时，神会提醒我，在我着急忧虑的时候，神会安慰我，在我身处困境的时候，神会帮助我。祂不仅洗净了我一切的罪，而且还继续带领我的成长，带我脱离罪的捆绑，享受在主里的自由，平安和喜乐。

成为基督徒，虽然也会有失去，但是得到的将会远远大于失去的；成为基督徒，虽然也会有苦难，但是如果在苦难中，也能有一颗平安和盼望的心，不也是一种恩赐么？想起马太福音13章45节说：“天国又好像买卖人寻找好珠子，遇见一颗重价的珠子，就去变卖他一切所有的，买了这颗珠子。”

最后讲两个神给我的恩典。第一件是神给我的生日礼物，来到美国1年多，很努力的做研究，但是结果不尽如人意，文章连续被拒后，有些失去信心，而且博士已经第4年了，但是一篇论文还没有，虽然投出去几篇，但是无法把握结果，其中有一篇文章，正常情况下，1-2个月会有结果，但是现在等了半年了，还没有消息，所以心里总是焦急担心。有一次去Payless购物，付款的时候收银员问我要不要捐款，我那时候说了No，好像是一种习惯性和防备性的回答，付款后，我觉得应该捐啊，但是没有再回去，事后这件事情时常会被想起。今年3月份过生日前一天，我想，明天就生日了，今天应该把那件事情了解一下了，于是那天晚上，我去了Payless，但是被告知捐款活动已经结束了，我问还有没有其他类似的活动，回答是没有，我有些失落的回了家。第二天生日，我告诉自己，虽然科研很忙，压力很大，但是我要给自己放一天假，过好这个生日，准备在家做饭招待朋友。起床后，第一件事情是查邮件，跃入眼中的第一封邮件就是那个等了半年的论文的录用通知，这篇论文Level比较高，有这一篇就可以保证毕业了。那时候我忍不住哭了，不仅是因为心里的重担终于完全释放了，而且因为神，想起圣经里面的话，“做

好事不要在别人面前夸耀，神在暗中查看，必然报答你。”神是不看行为，而是监察人心的，我什么都没有做成，但是神已经给我奖励了，这是我得到的最好的生日礼物。

第二件事情是1个月前出去开会，我由于不能在网上 Check in，所以必须去服务台当面 Check in，到了芝加哥机场，我简直惊呆了，长长的队伍，拐了好几个弯。在队伍中看了无数次的时间，终于 45分钟后，排完了队，不过又被引到了另外一支队伍，真是快绝望了，那时其他同学已经先去安检了，在第二支队伍里面，我焦急不安，突然想起来祷告，于是求神保守，不要误了飞机，并赐一颗平安的心。然后心里果然平静了许多，心里计划12点50分登机，如果12点半能拿到机票，然后去安检，应该能赶上，但是队伍前进的非常慢，前面有20多个人，已经12点15分了，这时同学打来电话，说安检队伍非常长，他们排了20多分钟才刚刚排到，建议我在安检那里不要排队，直接走到安检位置，向工作人员解释一下情况，请求人家的帮助。听到这些，按我的性格会非常着急，会更加绝望了，但是那时心里却没有太多的变化，心里想一切听神的安排了。12点25分以后，队伍开始前进的比较快了，等轮到我的时候，我看了一下时间正好12点30分，不禁感慨神的时间真是精准啊。我去的服务台是一个新开的窗口，是一个 Lady，她还和我聊天，我心里想，没时间和你聊啦，赶快把票给我吧。给我票的时候，她说，“你的飞机快到时间了，我带你过安检吧。”听到这个，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于是一路绿灯，3分钟就过了安检，然后按时登上了飞机，之前还有时间去买了午饭。这件事情上我非常感恩，并且感到非常幸福，因为有神的同在。

记得两年前第一次来到华人教会，刘心才姊妹对我说，她来美国读 PhD 四年了，最大的收获是认识神，成为基督徒，那时的我，完全不能理解，但是现在，我想表达的是同样的心声，像歌中所唱：“这一生最美的祝福，就是能认识主耶稣；走在高山深谷，祂会伴我同行。”

全新的生命

魏景姝



我信主已有近一年的时间，我有点无法想象如果我现在还没有信主，这一年的生活会是什么样的迥然不同。总是不记得谢饭祷告，某天午饭前收到牧师请代祷的邮件，午饭时，想起牧师一行貌似旅游度假，实际还是在宣道，猜想牧师应该足迹所到之处应该都有留下宣讲神话语的声音吧，又想起林陈福弟兄和常玉宣姐妹在门徒训练中的分享，即使再忙也会每天抽出一段时间与神亲近，午饭是他们最好的时间。想起这些，突然很惭愧，觉得信主之后一直在享受主的恩典，而却没有为主做过什么。突然的感动，让我有了写下自己见证的愿望。

1. 接触到福音

2008年9月7日作为一名国家公派联合培养的博士生，我来到普渡。落地之后的第三天，跟着组里的同学参加了Kossuth Baptist Street Church组织的Hayride活动，参加人基本都是中国学生，看到接待我们的美国家庭以及其他一些美国教会的人，我感觉很有趣，好奇他们的热心的动力。带我去的同学说他正在跟这个教会中的人查经，每周一次，早前就听说圣经写的很美，还有为了提高英语的愿望，于是决定自己也参加这种one-on-one bible study。一个月后开始跟Lee的学习。

2. 信主前的想法

第一课Lee告诉我，学习圣经要问几个问题，why, when, where, who, what，基本核心是讲上帝创造了宇宙万物创造了人。这与我始终接受的进化论教育太相悖了，我无法接受凭着一个所谓上帝的力量这样强大。好吧，本来也不是来这里讨论宗教的，就索性尊重吧，能得到我要的东西就好了。以后的学习又让我了解到，每个人从生来就是有罪的，即原罪，wow，我们不是一直在说“人之初性本善”吗，看来美帝真要颠覆我中华的传统文化信念啊，no，我依然无法接受，可Lee的举例论证又让我无法辩驳。是英语的短路让我的大脑歇菜了吗，why？类似的问题层出不穷。

Kossuth 传福音是要将福音渗透到生活中去。中秋、感恩节、圣诞节、元旦、春节、元宵等，任何节日只要你愿意，都可以在Kossuth的教堂或教友家里看到很多跟我一样的中国学生、访问学者。感谢他们让我们拓宽了生活的圈子，认识了很多朋友。慢慢地我们开始不自觉地讨论圣经、讨论基督徒的生活。我们常感叹，精神鸦片就是这样的，慢慢渗透到我们的骨髓中。可那时的我，立场很坚定，我常说圣经其实跟论语之类差不多，基本思想都是要我们正义正直凭良心做善良事，这类东西作为人文素材指导人生是非常好的，可是提升到创造论就抹煞了它的光环，让我们不得不远离它了。我怀着这种固执的想法过了近一年多的时间，不争论但也不接受。

期间，也有机会来到华人教会，那是2008年的感恩节，跟导师师母一家。那一天，很多兄弟姐妹都分享自己的感恩。有人讲自己以前很骄傲，现在才懂得谦卑的可贵，我想是环境逼迫你不得不低头吧，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嘛；有人讲教会就像一个大家庭，遇到困难总有兄弟姐妹伸出援手，我想是因为身在异国孤独没有朋友的环境逼迫你到教会来寻找温暖吧；也有些伯父伯母的股份。。。给我印象很深的是，雪燕姐妹的分享，讲时她一直激动落泪，能感受到她的强烈的感激，现场很多人都陪她一起流泪，我真的被震撼到了，有点不明白为什么这个时候还要在教会感谢上帝的恩典，而不回家好好治病呢？看到师母一直在流泪，我很感动，不是因为雪燕的故事，而是觉得师母好善良啊。那一天我有太多的独白，有太多自以为是的解读，也有太多让我不理解的问题，我觉得这里的人跟我都不是一个磁场的，于是我告

诉自己，这是我第一次来华人教会也是最后一次。回想这些，惭愧当时自己的心是多么的刚硬。之后还一直参加Kossuth的活动，只为娱乐不为其它。

3· 人生的转折

由于自己所租的房子的特殊条件，两室一厅的另一个卧室总有新人的入住，而几乎每一个人都有与主相交的生活，尽管有的人也没有完全信主，但都给我的生活增添了很多讨论上帝圣经基督教的机会。感谢主一直在我身边安排福音的朋友。

大连理工大学的高飞老师一直在 Upper room 上 Alpha 启发课程，带她去教会的是她的同事王丹虹老师。想想她那时真的很可怜，一边有一个积极让她信主的朋友，一边有一个经常给她灌输消极情绪的罪恶的我，可能她就像拔河中的绳子，倒向哪边就取决于两边队员的力量了。事实证明，胳膊扭不过腿，我跟着绳子一起倒向了真理的一边。

一个普普通通的晚上，高老师告诉我她帮我安排了来接我去 Alpha course 的车，我可以跟他们一起去感受一下。说实话，我真的是一头雾水，我什么时候说要去去了？难道是哪天我出于礼貌敷衍说的？不知道，但无论如何也要去听一次啊，人家都这么热心了。这次的一去，让普通成为了过去。

很巧那晚一个以色列牧师来到 Upper room，据说已经是第二天了，他具有 healing 的能力，听现场的人讲，说他太太还会讲方言，高老师王老师都说我很幸运，来了第一次就遇到这么好的机会，我心想其实我并不想这么幸运。那个牧师讲，你有什么愿望都可以告诉我，我可以帮你们祷告。我觉得有点玄。后来就是大家排成长队，等待奇迹在自己身上应验，牧师和他太太以及 Upper room 的几个人帮助有所求的人按手祷告。有人晕倒，有人哭喊。。。我被彻底吓到了，看到这场面，我觉得就像进了宗教迷信鬼魂的圈子，想想李洪志没准也就用这种方式蛊惑人心的，觉得太不正常了，苦于自己没车，否则肯定逃掉了。王老师对我说可以试试，旁边也有一些人鼓励我，最终的结果就是我英勇上前了，一切正常下来了，心灵受到震荡不再平静了，害怕好奇百感交集。我问查经的老师 Lee，问 Kossuth 的 Paul，他们给我的答案都是不要追求这种神迹，还告诉我要小心。多了种感觉，迷惑。为什么同样是基督徒却对同一件事反应这么不同呢？

接下去的一周，我又去了 Upper room，启发课程之后，一个美国人站到台前，说他感觉手腕痛，但知道不是自己的毛病，是为现场人感受到的，还说感觉眼眶痛，也是为现场的人，前面的症状有人站出去了，剩下的一直安静，我想大家也是觉得怪异吧，沉默中我意识到自己眼眶眼球痛已经有两年的时间，但自己都没有在意，一直以为是电脑惹的祸，现在我该上去吗，有点害怕，还是被鼓励站到前面去了。结果是，我眼眶的确不疼了，可眼球还是疼，因为上一次没有治疗到眼球的部分？第三次去这个人不在，牧师 Nilsson 和几个教友为我按手祷告了。其实也许真的虔诚的基督徒是不追求神迹的，所以也对这样的事情有很多不确定，刘伯母提醒我说这是上帝在告诉我有病要看医生，想到姥爷家的遗传病青光眼，我不会这么背吧，我还年轻。。。一段时间证明眼睛不再疼了，我想也许是我用眼不多，不再疲劳了，总之未曾想过将所得恩惠归于主。这几件事情对我的影响是不再默然，我开始关注基督教了。

2009 年圣诞节后，我同我的新室友闵伟红老师和朋友宋微来到了福音组。那天亚果和逸婷讲的是天堂和地狱，我觉得离我很远，现场其他人的分享让我开始好奇灵魂到底该归于何处？之后分小组讨论，真的是感谢主，那一天简直是 special for me。因为我是新人，大家都很关注，看到大家的亲切，我也放胆问了很多以前我困惑又觉得不礼貌不该问的问题，张嫫、Peter、亚丽、李国田。。。都帮我解答。当我讲到，觉得祷告很奇怪，每个人都讲自己的愿望，要上帝一个人成全无数大众，而且很多就是鸡毛蒜皮的小事，觉得这样很荒谬，上帝岂不很忙，怎么能顾全得到？李国田弟兄的答案是，我之所以这么想是

因为自己的骄傲，才觉得事有大小，其实我们一切的能力都来源于上帝，在他是没有不能成全的事。。。我惊讶这样的解读，现场很多人也赞叹他的理解。

这一次之后我对上帝有了非常大的好奇，决定以后来华人教会，觉得这样的讨论能让我有更深入的理解。之后的教会生活是伴着“不明白的也要凭信心相信”，“如果我们能解答一切问题就是神了”。。。这类的声音，慢慢地我不再固执，心慢慢变得柔软。

4· 信主

2010年1月24日，我决志信主。在那之前的几天，因为我以为自己已经相信主了，已经愿意把心交给他了，也开始学着祷告了，有时早晨起来会有一些感动，有时会想如果没有上帝，我不知道自己的生活将怎样。24号在教堂，当我听到奇异恩典时，就忍不住一直想流泪，害怕被身边人看到，就低头一直写自己的感受。其中我想到人的能力在困难面前是多么渺小啊，作为儿女，随着我们成长，渐渐开始报喜不报忧，因为我们不想给父母增添烦恼，或者有时觉得其实父母也是无能为力的，那有一天会不会父母老了，我们也会心有余而力不足，如果有上帝，我愿意用一种正确的方式去孝顺他们，带领他们同我一起信主，而不是之前所想的，如果父母亲人都去地狱了，我愿意与他们共患难。在我还在写的时候，牧师呼招。于是在那一天我同我的好朋友马丽共同决志信主了。

信主后的生活让我很快乐，有时莫名其妙就很开心，也许这就是喜乐吧。但当时觉得这样足以，考虑到将来会回国，考虑到自己党员的身份，还是不愿考虑受洗，我总催眠自己说信主也不一定要受洗。一次教会圣餐，我认为自己已经信主了，至少我在学习接受，于是我认为自己有资格吃圣餐了，分发时我试图拿起饼，坐在旁边的潘阿姨阻止了我，说我还没受洗不可以吃，有点失落，觉得被抛弃在外了，幸好当时潘阿姨的阻止，否则我可能直接就将饼扔到嘴里了，其实当时完全没有领略圣餐的意义啊！

那时的状态是对着基督徒的朋友，我很愿意分享，也很愿意讨论，可面对不是的朋友，就基本避而不谈。牧师说我这是以福音为耻，一针见血点醒了我。的确啊，信了为什么还不受洗呢？是要为自己留什么退路吗？一天，主日敬拜时，看到兄弟姐妹在台上带领，神采奕奕，我感动，觉得如果我也可以以这样的状态示人，我的亲人朋友也一定为我开心，我希望有一天让他们看到我的改变，我希望我可以积极地影响他们，而不是躲闪自己的信仰。于是，我决定受洗。

2010年4月4日复活节，我受洗正式成为一名基督徒。受洗让我心更坚定了，即使软弱，也未曾想过退缩。

5· 受洗后的改变

受洗后才得知，有朋友一直为我祷告，感谢他们；也感谢太多太多在我身边帮助过我的兄弟姐妹。感谢主，敲开了我这颗刚硬的心门！有朋友好奇我的决定，认为有点不可思议，我自己也觉得这是个圣灵改变的奇迹。我开始参加周五的查经，去过恩成组，也去过羊羔组。无论哪里，跟兄弟姐妹们共同的生活都让我感动。有时是他们认真地查经态度，有时是他们积极喜乐的生活状态，有时是他们神采奕奕的音容表情。。。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质，有不同又有相似，这也许就是上帝造人的美妙吧。

信主后，我发觉自己价值观和想法都正在发生改变。以前，检省自己的行为，是希望自己更适应环境，让身边的人喜欢我，信主后，我看到了那个要求我们行为的至高标准，神的话，我开始思考，如果现实环境与主的话语背离时我该选择的方向，答案是主的标准才是正道；以前，喜滋滋于表面谦和，内心傲骨。现在觉得谦卑是我一生要学习的功课；以前，没有耐心，总觉得好话不说二遍，现在如果有人愿意听，我愿意不厌其烦分享我的见证；以前，我一直觉得物质一点也无可厚非，只是我的价值观而已，现

在我依然想要追求物质，但我希望可以利用上帝给我的智慧创造物质，如果有需要，我愿意诚心奉献，因为一切都是源于他；以前，我认为凡事交托就是没有了自我，现在我希望用祷告向主祈求，实现祂喜悦的自我；以前，我总觉得，活着是为了父母，现在我渴望活着可以荣耀主。

在主的道路上行走，总还是会遇到很多问题，有人说我现在还是蜜月期很喜乐，今后人生的道路上也难免会遇到荆棘，但也有姐妹告诉我，持续地信靠，蜜月期可以有一生那么长久。

坚信必得救

赵雅娟

哈利路亚！慈爱的父，天地万有的主，我感谢你。我的口充满对你的赞美，终日述说你的荣耀。阿门！

一个人在没有决志受洗前，对基督教会不以为然，认为这只是个人信仰问题，人各有志。可当决定归顺主基督耶稣，尤其是自己亲身经历了病痛磨难后，深深感受到“神是我们的避难所，是我们的力量，是我们在患难中随时地帮助”（诗篇46：1）。更重要的是我因信而得救。“福音能使人出死入生”感谢主赐给我一个永恒的新生命。我零八年一月受洗归主名下，二月回中国过春节，正月里胃病住院，三月因股骨头移位骨折卧床半年。拄单双拐一年后又第二次做拔钉手术，一晃近两年活动不便。尽管我的灵命还处在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水平上，我也要为之作见证，彰显神的大能大爱。

我有35年的党龄，后来因搞经朋友介绍，我还认识了一个里又设了佛堂。然而近几年的

女儿2005年来到了美国普度大的变化，她信主了，信上帝了。出了一个基督徒。可女儿是

只是大家的质疑和批判。她难

一个母亲，是和女儿最亲。为了保护女儿，我站了出来。别人不听福音，我听。录像别人不看，我陪女儿看。去教会做礼拜我也陪着去。因为我是一个母亲。就这样，我开始接触了圣经，知道了上帝，还有基督耶稣。女儿回学校去了，留给我一本教会刊物，有时我也翻看，当作了解一下宗教历史吧。圣经看不懂，但有许多传福音的见证材料很通俗易懂。我开始越看越爱看了，心里在想，圣经是真的吗？真有上帝？耶稣能救我们吗？我真有罪吗？我心中充满疑惑。一晃07年，我来美国看女儿，她就带我去教会团契，查经，听牧师讲道。我逐步对上帝的认识，明白了福音的道理。12月，女儿参加芝加哥福音大会，她让我去，我不想去，因为我不是基督徒。女儿让我去，说我还没去过芝加哥，就当旅游观光吧。就这样我和女儿一同去了。结果，到了芝加哥，哪里有什么时间去观光。时间表上安排的满满，都是教会活动，就这样，大会小会，早祷晚祷我都跟着参加。我越来越喜欢这个气氛了。突然有一天，神打开了我的心灵，我领悟了灵魂的救恩，承认自己有罪。有一天晚上在讨论的时候，我激动地在大家面前说：“我有很多的罪！拜偶像差点毁了我的一生！我愿意悔改归向耶稣。我相信基督耶稣用十字架的宝血洗净了我的罪，为了我的罪而死，三天后复活。我有了今生的依靠，永生的盼望，心情万分喜乐。感谢主赐给我一个永恒的生命。次年1月份我在普度华人教会受洗归主名下。

2月份回到中国，把这事向家人讲。因为马上过大年，他们只是说：“入乡随俗，在中国信佛，在美国信耶稣，这符合国情。”但我反驳说：“这和国情根本不是一回事，耶稣是道路，是真理，是生命。”就这样在一个佛教家庭中，出了第二个基督徒。信主后，魔鬼的攻击也随之开幕。2008年3月21号，是主耶稣的受难日。我早晨不幸在家中跌了一跤，给老公打电话，他马上回来把我送到中国医科大学医院。经检查，我左股骨头移位性骨折。医生会诊，一致意见要人工置换股骨头和股骨头，否则就永远站不起来了。医生还告诉我，人工置换每10年要重新更换一次，不能一劳永逸。我才50多岁，以后的路很长，我不能倒下！老公着急了，不知应该怎么办。此时，我的心情却平静下来，我说我向神祷告，看神什么意思。老公说我这时候还开什么玩笑，我却认真地说，这不是玩笑，神会有办法的。我祷告：慈爱的天父上帝，我知道祢是独一无二的真神。耶稣基督是人类唯一的救主。祢爱我，拯救我，让我明白福音的真理。祢救救我啊！我不愿意换股骨头，我不想站不起来。整个天地之间万物都是你创造的，我更是



你创造的，我这条腿也是祢的了。交给祢，听从祢的！不多时候，亲属陆续到了医院，一听说我的情况，都不支持我这个年龄做置换手术。弟弟突然想起来他的朋友在沈阳市骨科医院就马上联系转院。顺利得很，我当天就住进了骨科医院。感谢主！

在转院的过程中，我动作大了些，疼得晕了过去。当大家把我唤醒时，我第一句话说：你们叫醒我干嘛？他们很惊讶，问我怎么了。我告诉他们，我刚才去了一个特别美丽的地方。那里有山有水有瀑布。水潭里还有荷花。那荷花眼看着一朵一朵地开放，我的心里甜甜的。他们听我一 说，都说太奇怪了。我觉得这是主基督在我痛苦之时，给了我很大的安慰。“我会有救的！”我坚定地说。这件事情，若不是我亲身所经历，我是很难相信的。

在骨科医院，医生会诊为我制定了一个保守的治疗方案 -穿钉。但是医生严肃地告诉我们，病人的伤势很重，保守治疗方案有很大的风险。如若以后能走，也会落下残疾。如果运动不好，股骨头还会坏死，最后还得做置换手术。我还是很高兴接受这样的方案，保住自己的 股骨。能走路，就是瘸也知足了。手术前，我一遍遍祷告：主啊，我爱祢，是因为祢更爱我。我不用换股骨头了，我又有希望走路了。请祢每时每刻在我身边，不要离开我啊！我心中牢记：你们祷告，无论求什么，只要信，就必得着。（马太 21：22）手术进行得很顺利。我出院只能回娘家住，因为老公工作很忙。80岁的老母亲身体很好，从老家还为我请了一个保姆。

我的娘家和婆家都是信奉佛教的。可想而知我的处境。我要看圣经和其他教会刊物，可老公不给拿，母亲不准看。亲戚来看望时，都责怪我，说我信基督没几天就摔这么狠，是佛祖动怒了，惩罚我。他们都说因果相报，让我回头是岸。我知道这是属灵的征战，也知道其中的真伪。我给家人传福音，可没有一个愿意听的。我躺在床上不能动，要看圣经都拿不到，我开始祷告。到第四天，我开始发高烧了。家人慌了，去医院请医生，用过药还是不见好。家人急了。这时我坚持说把教会的姊妹找来，她们会有办法的。家人无奈了。我的母亲最终同意了这个要求。陶玉琴等三位姊妹来到了我身边，给我带来了圣经和其他刊物。她们作为神的管道，将神的大爱浇灌在我的心田。姊妹们鼓励我说：“压伤的芦苇 祢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祢不熄灭。（以赛亚 42：3）”。“我的心啊，你要歌颂耶和华，不可忘记 祢的一切恩惠，祢赦免你的一切罪过，医治你一切疾病。祢救赎你的命，脱离死亡，以仁爱和慈悲为你的冠冕。（诗篇 103：2-5）”这些话语引导我与主同行，鼓励我去战胜病魔。我要好起来，为主做见证。第二天高烧减退，第三天烧退了。我老母亲跟人家说，是有点神。我告诉大家，这是神的恩典，造天地的主都认识我，帮我医病，这是多大的 荣耀！

我是一个好动的人。一下子跌倒卧床，生活不能自理又错过女儿在美国的婚期，有时便发怒流泪。幸好教会的姊妹给我带来书刊，使我如饥似渴地读了起来。是啊，神掌管一切。如果我不摔倒，我怎么能有这么一个好机会潜心在家学习神的话语呢，又怎么能专心的用神的活水江河喂养我的灵命？我要珍惜在床上的每一天。我要感谢主！喜乐的心是良药，忧伤的灵使骨枯干。（箴言 17：22）心中只要有主，无论身处何境，受苦遭难的日子也喜乐。也只有认识了神，认识了耶稣基督，才能使我不安的生命带来释放和满足。

这两年，如果没有神在我身边，我真的不知道怎么活。“我的恩典是够你用的。（哥后 12：9）”这话真是对我说的。我深得安慰。神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两年后，我又去医院检查，医生看到我恢复得这样好，很是惊讶。不瘸，不踮脚，活动自如，是当初很难想象到的最好结果。所有知道我受伤的朋友都说真是奇迹。我说这不是奇迹，是神迹，是神对我的特别恩典。这条腿是神给我的，我要为祢所用！因为信，我骨病愈合，因为信，我平安喜乐走过来。活在耶稣基督里，神不仅医治了我的腿，还医治了我的心灵。感谢主，我蒙恩得救，福杯满溢。上帝的拣选是我莫大的福气。主耶稣永永远远做我生命的主，引导我新的人生方向。

感谢主能够让我为祢作见证。荣耀颂赞归我主耶稣，直到永远。阿门！

彩虹下的约定—我的得救见证

陈小璐

前言：神在我们生命中的作为是值得称颂的。约派各取在约旦河中的一块大石头做成纪念列的子孙知道耶和华神是大有能力又与他世人要永远敬畏耶和华。我愿意与大家分成为神恩典的纪念碑。



书亚记第四章记载了神命令以色列十二支碑，堆在他们安营的吉甲，为要使以色列们同在，并带领他们走干地过约旦河，享我的得救见证，并愿我们每日的生命

一·平静的渴慕

从小，我并不知道有耶稣，有神。知道的一些与基督教有关的事情或者信息都是在历史课本里与帝国主义这些名词牵挂在一起的一些概念。从小，我却总是能感受到一种超乎自然的力量存在，特别是因为从小就弹钢琴的原因，接触了很多的音乐家的作品，让我心底对那种非物质世界的渴望总是特别的强烈。一直到自己在03年去到英国念书的时候，校园正中心，宿舍的对街就是一所教堂。懵懵懂懂的自己在刚到学校的第一个星期就进去了那个教堂，里面很静谧。教堂很高大，有一面七八层楼高的彩绘玻璃窗。偶尔有人坐下，阳光从彩绘玻璃透过来，人们就坐在那里静思。我心里想着，怎么会有这么安静的一个世界呢？与我从来生活的环境都不一样。我很好奇，便在门口的接待处拿了一本“Christianity Explained”（基督教释义）回宿舍。我并没有读完那本小册子，在随便翻了几下以后，便被我压在了抽屉底部。可，当时那种安静的感觉，一直到现在都忘不了。那是一种，温柔安静的灵的流动。

我开始了在英国的学习和生活。回过头来看，神的怜悯在那时候就开始大大的临到我。就是第一次走进教堂的那种平安感动，让我对基督教或者说与神有关的事情开始感兴趣。可，心底深处依然觉得，耶稣是属于西方的东西，或许也只是人自己编纂的聪明的故事而已。但神很看顾我，虽然我那时候还不认识祂，祂却知道我的心思意念。

那时，我认识了三位好朋友，Annie，凌国萍，是我同宿舍的好朋友，马来西亚的华人，会说广东话却不会读汉字；Suen，郭素恩，是与我一同修课的交换生，出生在新加坡，在一岁时随父母移民到荷兰长大的华人；Amook，是我同专业的同班同学，来自非洲加纳，是三个孩子的父亲。亚洲，欧洲，非洲，三个不同的大陆。他们非常的不一样，却有一样相同：他们都是认识耶稣，信奉耶稣，是神的孩子。这样不同背景，不同种族，不同肤色，不同文化的三位朋友，是神安排在我身旁祂的使者，借着他们敲开我的心门，让我了解到，耶稣不仅仅是英美文化中的一个人物，也不仅仅是西方人才信的神，是万国万民都要尊崇的神，认识祂的人跟随祂的人是与世界不一样的。

Annie每天的生活态度非常的阳光和积极，她的学业总是顶尖的，也不为生活忧虑，因为她告诉我，基督的爱让她生活有盼望。Suen送给我第一本英文圣经，在她交流项目结束要回荷兰之前，她与我分享耶稣为众人赎罪而上十字架，虽然当时的我不明白这样的道理，却开始了我读圣经的过程。在我两年后洗礼归入耶稣的时候，我与Suen分享这个好消息，她在电话里流泪说，感谢主聆听了她在认识我之后这两年多的祷告。Amook与我在同一个专业，我们一起修每一门课，也经常在一起做小组学习的项目。他总是会默默的将我要做的部分修改得更完善，却把自己的部分总是放在最后。他与我分享他在加纳教会的服事，与我分享他经历神的故事，我怀着文化交流和了解的态度听着，却不想，就在这样的过程中，更加了解了神。

在生活，友情，和学习三个方面，神让我在这三个好朋友身上感受到与其他人不同，却又彼此相同的感受。在慢慢相处的过程中，我发现了他们的共同点：他们都是基督徒，他们对 我有同样的爱心，因为他们领受了从神那里来的爱，基督为我们赎罪的爱。 神，如此奇妙的安排在我身边的朋友，祂的子民，来解答我心里的疑问。从此，我了解到，原来，耶稣不仅仅是英美帝国主义的武器，原来是众民都相信的神的儿子。于是，我开始读圣经，开始想要去了解耶稣。或有不懂的地方，就会问 Annie, Suen或 Amook。

二·主，祢是生命的源头

圣经里面，最开始读的一本是马太福音。我开始看这本福音书里耶稣所讲的故事或者关于耶稣的故事，我仿佛开始更了解这个人物。像一个老师或者夫子，有智慧的长者讲述生命的事情。但， 与我仿佛还是好像没有什么个人关系。我的学习继续着，我的生活继续着，我的梦想继续着，后来才慢慢觉得，一直自己所寻找的自由，其实并不自由，真正的生命和自由是在认识创造天地万物的主宰，在了解到自己的渺小和无助之后，才开始自我认识和新的世界观建造。不知不觉当中，正如诗歌里所唱的，“祢开了我的耳我的眼”我开始想要默默的在心底去思考与神有关的事情，开始敏感的对待这个看起来好像不一样了的世界。神的计划，神的时间，神的旨意我们都猜不透。

直到六年前04年的复活节，与朋友在曼城的电影院观看电影《耶稣受难记》，第一次看到圣经里面的故事在眼前展现，在电影的末尾部分，看到在耶稣背起祂的十字架走上各个他山的路途中，祂对我说话，微弱却坚定有力的声音告诉我：我曾经来过这里，我曾经生活过在这个我天父所创造的世界，为了你，我来，为了你，我离开，来吧～跟随我吧。那一刻，我眼泪不断的流下来，一股平安的力量随着眼泪的留下注入了我的心里，如同黑夜破晓的第一缕光明，我的心被打开了，神的光开始照到我的心里。是神祂自己对我的呼召，是神祂自己的启示，是神祂自己的恩典让我可以 认识祂，让我开始迈出信心的第一步。

当时的自己并不知道，就是那样的一个时刻会永远的改变自己的生命。那一刻开始，我相信神是创造天地的神，我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是我们将祂送上了十字架，可我仍旧不明白太多太多的事情。于是我开始祷告，顺着心底的声音，来与祂交流，就仿佛与一个远方的朋友在电话里交流着。

当时的自己并不知道，就是那样的一个时刻会带来无比丰盛的生命，当然这样的丰盛不是万事无难。之后的日子，我开始经历神磨练我生命，将我从我按着自己的意念计划的人生之路上拉回到合神心意的路途之上。在信主的那个复活节之后日子，在研究生快毕业的时候，神陪伴我在我生命的每一个方面来经历祂，借着这些经历，神让我与祂和好。每个夜晚，当我在学业和工作的压力中身体疲倦准备毕业论文的书写的时候，我会祷告；当我在思念家人却又要开始独立处理前路事情的时候，我祷告；当我入睡时，我祷告；当我起床时，我祷告；当我难过时，我祷告，当我忧虑时，我祷告；这位又真又活听祷告的神，聆听了我当时一切的诉说。祂并没有让我所有的问题得到解决，因为祂看中的是要我完完全全的到祂的面前，而不是赐给我一切我所求的。祂却赐给了我很多奇妙的经历祂的时刻，让我更加了解祂的多样性情。

三·受洗归入神家

在04年底毕业后，我搬到了伦敦，虽然自己做着这样的决定，却很平安的相信这是对的决定，因为“耶和華賜人平安的意念”与我同在。虽然有着平安的意念，可初初搬到伦敦的日子却非常辛苦。我还没有来得及去欣赏这座城市的魅力，便要开始为生活奔波。一边找工作，一边我继续读圣经，也开始读旧约，

读伊甸园里的故事，读撒旦与神争夺人的灵魂，读诺亚方舟，读神与诺亚立约，读着圣经里各样的神的作为。

我在伦敦遇到了我儿时的好朋友，我的住所就在 Penny的学校宿舍附近走路20分钟的地方。每日与 Penny相聚的时间给了我无比的力量，我们聊起小时候我们的梦想，聊起在这异国相聚的奇妙，神恩待了我们两个人的友情，我开始与她分享我浅浅认识的这位神，她也静静的聆听，神奇妙的将我们的友情复兴，在接下来的两年，神一直引领我们两个人，直到我们各自洗礼归入耶稣，直到现在我们彼此分离，圣灵却仍将我们的生命连接在一起，彼此代祷，彼此扶持。

就在05年初的那段时间里，在荷兰放弃高收入工作去到阿尔巴尼亚山区宣教的Suen与我分享了一本书，《标杆人生》(Purpose Driven Life)，感谢主，神借着那本书教导我应该要去找教会，并要受洗归入耶稣的名下，并在教会里面成长。那是一本40天奇妙旅程的书，每天一章，我很认真的读着。里面所列的圣经经文我都会背下来默想，当我读到书里面有一句话是说到：若你已经相信耶稣基督，并接受祂的救恩，你便要去找到教会，受洗并开始教会生活。这句话清脆又反复的在我耳边响起，find a church, find a church, find a church, and find a church。

这样大概有好些日子。我也继续在读经。读到创世纪第九章大洪水以后，神对诺亚的约定，神必不再用大洪水来惩罚我们。神说，“我把虹放在云彩中，这就可作我与地立约的记号了。”读过这一章彩虹是神与诺亚立约的记号，神也让虹出现在我的生命里来引导我。我开始在住的附近去寻找教会，在英国有很多的教堂，我便开始列计划的去一个一个观摩。

直到有一天，记得是一个下雨天的上午，我从 Penny那儿走路回住处，心里想的也是要继续找教会的事情。突然在路上下起了大雨，我躲进一家便利店躲雨，原本以为要下很久的阴雨没想到很快就停了，不到十分钟的时间嘎然而止。我从便利店出来看到天空上，云都飘散了，继续往前，转角，却有我一辈子都忘记不了的一个景色，一条美丽的彩虹出现在天上，我看不到彩虹的远端，可在彩虹的近段脚下，是一座小小却庄重美丽的教堂。一股力量从心底涌起，对，就是这间，这便是神为我所预备的教会，这便是我要受洗的教堂。就是这样，彩虹下的约定，神的没有落空的应许。从此我的生活被神揭开了奇妙的一幕。路旁的标识让我知道了这个教堂的名字是圣约翰堂。

就是那一次彩虹下约定的引领，我开始固定周日去参加圣约翰堂的主日崇拜，在上帝奇妙的引领之下，我住进了隶属于教会的房子，上帝的家真的就这样成了我的家。在2005年12月4日，在完成了Alpha Course之后，我在圣约翰堂接受了洗礼，归入到主耶稣的名下。直到07年我被神呼召来美国念博士的那两年里，我在圣约翰堂体会到了每日生命与神相交的甜美生活，接受了各样服事的装备，更是学习到将自己的未来主权交托给神，将自己的能力和才能放到主手中来服事主和弟兄姐妹，最重要的是我体会到了教会的生活意义。

就是这个彩虹下的圣约翰堂，主耶稣的众圣徒——他衷心的仆人，无论是当时的主任牧师Christine Bainbridge和Pat Soer,还是年轻牧师Matt和Esther Prior，还有众多爱主的弟兄姐妹，不同肤色，不同文化，不同背景的弟兄姐妹，将我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在这里，我爱神爱主的心在这里被挑旺，在这里，将生命摆上当作活祭的祷告在这里被主聆听。

不再是我，而是基督耶稣在我里面活着。在信主后的每一天，我都感谢神所赐给我那全新的生命和力量。愿你今天也可以接受这位厚赐万物给人的神，并接受祂救恩的礼物，永生的礼物。愿主祝福你。

CALLING A CHILD HOME

Jacen Lee



Not too long ago, there lived a boy down by the sunny island in the Malacca Straits. Growing up on that wonderful island, everything was pleasant. He did not have to worry about housing, food, schooling, clothing or anything else. Even though he thought that his family was dysfunctional, he still had two wonderful parents and two very irritating siblings. In addition to a relative privileged upbringing, God gave him a gift that the young boy could not comprehend. That gift was being able to believe in God and Jesus Christ at a very early age. Saying the sinner's prayer came naturally and he could not wait to get baptized as soon as the Church allowed (which was 16 years old). Never, not once, did he ever doubt God. All was

well in the little boy's eye, or so he thought. That boy was me.

Time flew by quickly and it was time for military service. I was worried, but Psalm 23:4 kept me going. *"Even though I walk through the valley of the shadow of death, I will fear no evil for you are with me; your rod and your staff, they comfort me."* So I stepped onto the ferry that carried me into what the government termed as "molding boys to men". Then my world collapsed. Far from the protection of home, the full onslaught of reality slammed into me and I withered under the viciousness of military service. Day in and day out; vulgarities were hurled at me. Soon I was cursing and swearing as if it was a normal conversation. There was not a day that I was not punished for other people's mistakes. "One for all, all for one" I chanted, but in my heart I cursed at the imbecile that caused my misery. Years of Sunday school teaching of "love thy neighbor as yourself" was forgotten in matter of weeks. I tried to remain faithful to my Lord, but soon I was shunning away from church, avoiding my church friends, and even took on extra duties on Sundays to avoid going to church.

Soon, two years of military service were up and I went to work. I got a job working for Schlumberger where I met more weird people but thankfully they did not present any challenges to my faith. But at that time, I was in denial, I knew God existed but God did not matter to me because I thought that God had forsaken me. Unknown to me at that time, God had other plans for me. During a farewell dinner with my church friends before I left for Purdue, they said a prayer for me. Even after avoiding them for two years, they still cared for me and prayed that their precious friend would find a suitable Christian fellowship in the States. My soul then was practically "dead", thus I gave little thought about that prayer and mentally noted that finding a church or fellowship was the lowest of all the priorities.

Romans 3:10-12 "There is no one righteous, not even one, there is no one who understands, no one who seeks God. All have turned away, they have together become worthless, there is no one who does good, not even one".

As I was on the plane to the States, I did not know that God had prepared some special arrangement for me. During check-in at Stewart Center, I purposely avoided the PCCF (Purdue Chinese Christian Fellowship) booth. But God had prepared a messenger and the PCCF pamphlet still managed to reach into my hands. That messenger, of all the people in the world, was my dad. My father, has attended church for almost 30 years, but still does not believe in God. But on that day, my dad gave me the pamphlet and said "Here, it's for you. You should visit." I was extremely bewildered but decided that it was still the lowest of priorities. I knew I should visit PCCF, but I was reluctant as my command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s horrible and people would laugh at me (by the way, people still do). One week later, I bumped into another messenger. I was crossing the street outside Wesley Foundation with an elderly American uncle, who decided to strike a conversation with this new international kid. The uncle, Don Blake, in the nicest manner inquired about me and asked if I was a Christian. Soon the topic of finding a church and fellowship came up.

Before Don and his wife left, they requested to pray with me. I in all my years as a Christian have never prayed in the open in full view of the public, not to mention in front of Krannert building on State street. Nevertheless, I agreed and Don prayed that I would quickly find a church and fellowship and for God's blessing for me and my time here in Purdue.

Romans 9:21 "Does not the potter have the right to make out of the same lump of clay some pottery for noble purposes and some for common use?"

The following week, I finally visit PCCF and have been there ever since. Despite the immense language handicap, it feels like I have finally found home after all these years of being lost in the wilderness. For the first time, I understood what it meant to have a fellowship, to be involved with a group of Christians pursuing God. My life finally returned to normalcy and I thought that my four years in Purdue would be pretty smooth sailing.....until some unforeseen events.

While growing up, some incidents of sort made me behave in a selfish and compassionless manner. Back home I am known as the fish-monger because I "sell-fish" (selfish). I could not care for others, I could not see the needs of others, many a time I even forgot that people had a heart. I never understood why people needed words of affection or encouragement, for I myself needed none. Everyone including Jesus Christ, to me was a randomly assigned number. John 3:16 "For God so loved the world that he gave his one and only Son, that whoever believes in him shall not perish but have eternal life" . The passage previously meant nothing to me. I often reasoned that Jesus Christ had to die on the cross to wash away our sin and fulfill the plan set forth by God. I never could comprehend how God love his children to the extent that Jesus could die for us. Love to me, was an elusive term for the weak minded. It was time for God change my heart.

For the next two years, many incidents struck against the cold wall around my own heart. Slowly but surely, I have started to see the compassion and affection that people displayed for others. "I was once blind, but now I see" . What I once viewed as calculated acts of kindness now appear as acts of affection from the bottom of people's sincere heart. Weddings have become joyful events, lost sheep returning to the Lord (people's salvation) is no longer a rite of passage but a cause of celebration for another soul saved.

On a more personally level, I could accept that people had the right to cry, not because they were sad but because they had a heart. A heart that could care for others, a heart that could reach out to others, a heart to serve others, a heart that spoke of God's love. I now see John 3:16 in a different light. To receive grace that we are not worthy for, to be accepted unconditionally by someone whom we naturally constantly go against, to have someone so passionately involved in our life yet we barely know Him, that is what defines God's love.

Philippians 4:13 "I can do all things through Christ which strengthen me."

It has dawned on me that to follow Jesus Christ is not only submitting to Him, but also it means to live for Him. I still struggle on a daily basis to open myself to others and to see and read the hearts of others. It is a challenge of unimaginable proportions and I know that God would continue to use objects, incidents and people to tear down the wall that I have built around my heart. But concurrently I am extremely grateful for the difficulties because it has allowed me to experience God in ways I previously never imagine.

Dear friends, no matter where you are, no matter how deep is the gulf between you and God, no matter how bleak the future looks, no matter how difficult are the present trials that you are experiencing, always remember that God, our heavenly Father, will always be standing at the gate to heaven with wide open arms, waiting for the day that He can proclaim “Son/Daughter, I am so glad that you have returned home” .

妈妈，你怎么信耶稣的

沈文君



两三个礼拜前的一个主日早晨，我带着我的儿子 Caleb开车到教会去。离开家门不远，坐在後座的Caleb忽然问我：“妈妈，你怎么信耶稣的？”刚满五岁的小孩子问这样的问题，让我十分惊讶。这是他第一次问我这个问题。我开着车，告诉他：“妈妈小的时候读书非常不好，不像爸爸这么会读书，当时我心里就很难过，觉得做什么事情都能力不足，就很伤心。”我一边说，一边从反光镜里看Caleb，发现他的脸上现出很同情的样子，眼眶也红了。

我继续说：“直到认识了主耶稣，我知道我有希望了，有救了，主耶稣能够给我..... POWER，”我故意用了一个他这样年纪的小孩子能理解的最有力的词：POWER，“我就信靠耶稣了。”这时候，我听见Caleb格格的笑声，我一看，Caleb的脸上全无刚才忧伤的表情，已经是满面笑容了。

八月中旬，Caleb开始上Kindergarten了，见他每日早晨盼着去上学，很爱读书，我的心里就涌起说不出的感恩。我从小就对上学充满了恐惧，只是为了顺服我的妈妈才乖乖地去上学的。在读小学一年级的時候，第一天去上学，不懂得什么叫做家庭作业，第二日上学交不出作业，所有未做家庭作业的小朋友都被老师留下来，一直要等做好了作业才许回家。结果那天我回家被妈妈修理得很惨，心理上就有了怕上学的阴影。国小二年级，九九乘法表背不起来，妈妈就用各种方法帮助我，但都不见效，体罚也不顶用。她让未进国小的弟弟陪我一起背，结果弟弟把九九乘法表背下来了，我的脑子里还是一片空白。我真是觉得自己很无助，万般地不解，为何要背这些口诀，为何我会因这些无趣的数字挨揍。面对严厉的母亲，我也不敢问。台湾的填鸭式教育方式使记忆力差的我活得特别辛苦。虽然我从小就是大家公认的乖孩子，但对课业的学习总是不得其法，面对重视成绩的老师們，我迷失了自我。对比姐姐、哥哥杰出的课业成绩，从妈妈的眼睛中我看到了她对我难以掩饰的失望。有时姐姐也会因我的缘故受妈妈的责备，说她只顾自己的学习，不顾妹妹的学习。功课顶尖的姐姐就开始帮我补习功课。姐姐搞不懂，为何她教别人，别人都能理解，就是无法教会我。教到后来，我们两人常都一起痛哭。我哭是因为我不懂，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没有学习上的聪明智慧；她哭是因为这么容易的习题都不会，她绝望了，却又不能撒手不管。姐姐就是因为有了这样的妹妹才了解了学习不开窍者的痛苦。我那记忆力超强的哥哥帮助过我几次就放弃了，觉得爱莫能助。爱我的爸爸虽有些遗憾，但觉得将来有个好的归宿就好了。感谢我的父母，他们未曾因为我的课业不佳而减少对我的爱。在整个成长过程中，我从来不会跟妈妈分享我心中的难处，因为我见到她为家计已经够烦心了，不想让自己成为她的另一份重担。虽然她给我很多压力，但我知道她是为我好，因为这份爱，我就能接受她对我的严厉。但是我自己却因为长期的课业压力，常作关于读书考试的恶梦，加上家庭的经济负担和矛盾，以至于年纪轻轻，我就曾多次想过要卸下人生的重担，离开这个世界。

姐姐在台湾读专科的时候就信主了。她毕业以后，就出国来美留学，她见我这么沮丧，就求神让我离开台湾的环境，到美国来，让我有机会认识神。我的妈妈也坚持要让我出国读书，我推托不过，就开始准备出国的手续。回首往事，当时虽然是我妈妈要让我出国，其实却是神借着她的手成就了这件事。尽管我百般地不愿意来美国，当时旅行社的人也都认为我不能获得签证，但申请签证的那一批人中我竟然是唯一拿到了签证的人，其他的人都遭到拒签。这真是祂对我格外的眷顾。来美後，姐夫一直积极地向我传福音，我认识了主耶稣，祂改变了我整个人生。

神的意念高过人的意念。当时我虽不认识祂，祂却从万人中拣选了我。认识主耶稣基督以后，虽然在学习中还是常有难处，但是我知道在神的眼中每个人都有其独特的价值，我可以坦然接受我自己了。

搬家到印地安纳以后，身体状况越来越不好，经常脚痛肩疼，虽然有时影响了我的生活作息，但我还能忍受。可是后来发生了一些事情，让我觉得恐惧：第一年的时候，常记不住邮政编号，以为是因为新搬了家、事情繁杂的缘故，到第二年的时候我发现自己还是记不住邮政编号，甚至常用的取钱卡的密码也突然记错了几回，我才觉得事态的严重。前些时候填表格时，我竟然想不起 Caleb 的出生年份。我从小就记忆力不好，如今记忆力减退，使我更加不知所措。在恐惧中，我就开始数算神的恩典，世上一切事都可以忘记，唯独神的恩典是不能忘记的。回想到我从小就生活在因不认识神而没有平安的家庭中，求学也不顺利，但神并没有放弃我，“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路加福音 14:11），靠神的恩典，在我的软弱当中祂赐给我刚强。

那天晚上，我的先生海燕回家后，Caleb 像往常一样在楼梯口迎接他。Caleb 跟爸爸聊天的时候，说了一句话：“小孩子从小信了耶稣，长大了还是会信耶稣。”愿 Caleb 一生走在神的道路上。感谢父神，Caleb 成长的环境与我成长的环境不同：Caleb 的爸爸妈妈是信靠神的，他在教会里长大，在耶稣基督里成为一个蒙大福的人，一生有主的祝福，为神所用。

我却不要忘记你
----纪念我的先生 张宝泉荣归主怀 10周年
谢秀君

第三部分: 从惊慌忧虑到携手祷告的平安

义人的脚步，被耶和华立定。祂的全身扑倒。因为耶和华用手搀扶祂。

自从我先生宝泉于1999年2月17日因祷告，看属灵书籍，还有弟兄姊妹

经过第一次两个星期的化疗，医生将替我把只有2岁的小儿子畅暂时的宝泉。尽管我告诉自己不要担心，神都知道。我从医院回来，看到经过14天的化疗后宝泉消瘦的模样，想想以后会掉头发，还有更多的地方被损坏，心里很难过。然而就在那时，坐在我身边的畅突然冒一句“Daddy好漂亮，妈妈好漂亮，哥哥好漂亮，畅畅好漂亮，都好漂亮！”孩子的话不管是有意还是无意，我确实从中得到提醒和安慰。记得杨牧谷牧师在《再生情缘》这本书里写到“神是要我们漂漂亮亮地活下去。神造我们的原意就是要我们爱神和爱人，当人爱神又爱人的时候，就是祂最美的时候。”我先生还在治疗中。不管什么样的结果，我要在这个非常的时期，无论是照顾孩子还是照顾先生都尽心尽力，而结果是神的工作。我希望爱神又爱人的弟兄姊妹恒切地为我们祷告。



道路，耶和华也喜爱。祂虽失脚，也不至（诗三十七 23-24）

肝癌住进了医院，二十多天来，借着读经、的关爱，每天都让我从神那里得安慰指引。

让宝泉出院回家治疗。而19岁的大儿子畅送回国一段时间，使我能有精力照顾病中道，但有时触景生情，人还是会软弱。那天

3月11日 畅要把畅送回国。临走时哥哥说：“畅，咱们打的（畅那时常把Daddy叫成打的，就是出租车的意）。”小家伙很高兴地叼着奶瓶出去了，不知道自己要哪里。我在太阳房偷偷地看着，按照平常我可能会伤心地哭，可我没有流眼泪，我深深地知道这都是神的安排。虽然我现在还不知事情的全部，但我知神在照看。我只在心里深处不住地感谢神，更觉得不配让神这样如此地关心。宝泉工作的Delta公司的副董事长亲自过问飞机票的事，孩子们的飞机票是免费的。

孩子走了，本已计划出院的宝泉因胃出血要输血，又不能马上出院。那天晚上，我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几年来从来没有这么安静过，静得有些可怕。两个孩子在飞机上，丈夫躺在病床上，一家人就这样天各一方。又想起宝泉在国内的大哥，此时要去上海接孩子们，为了瞒住80多岁的老娘有关宝泉的病情，他心里忧愁还要强装高兴，为我们着急而又帮不上忙。一种深深的无奈感让我几乎不能控制自己，好不容易等到天亮，赶忙起来祷告：主啊！我求你帮助我。两个孩子求主你照看。宝泉躺在病床上，求主的灵来安慰他。也求主你保守大哥的心怀意念，他已经是六十多岁的人了，这么紧张地来回折腾，心情又不好，求主你就格外地恩待他。我哭了。主真是信实的主，凡求靠祂的都能得到及时的安慰。我听到主那微小的声音，祂必指示我。“耶和华啊，我的心仰望你，我的上帝啊，我素来依靠你。求你不要叫我羞愧，不要叫我的仇敌向我夸胜。凡等候你的必不羞愧。（诗篇25：1-3）。”“耶和华啊！求你留心听我的祷告，垂听我恳求的声音。我在患难之日要求告你。因为你必应许我。（诗篇86：6-7）”你也告诉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使徒14：22节）主啊，从你的话语中我得到安慰，我也找到了问题的答案。感谢主，我反复告诫不要叫我的仇敌向我夸胜。这场恶战是属灵的争战，到了这

个份上不可软弱，唯独靠主。我得到了启示，心里畅快多了！我想我应该意气风发，斗志昂扬才是主所喜悦的。

我振作起来，开始打扫卫生，在病人来到之前给他准备一个安静舒适的环境。主的安排从来没有错，顺服主真有福气，因为祂给我们的担子不会过于我们能承受的。我又想起了小旻旻，刚生他的时候我就做梦，梦见祂告诉他是和平的天使。这是真的！他给我们夫妻带来无限的欢乐。他回国一趟，勾的所有认识他的人都会想他，在宝泉生病期间，他至少三次用奇妙的话语安慰我。他走了我不担心没有人爱他，我只是担心这么多爱会把孩子宠坏了。我心底真是充满感谢。这时我心里又在想，神啊！我家算什么，你竟如此眷顾。当我在这个时候开始数算神的恩典，我就止不住流下感恩的眼泪。信心便是用热切的信念，来持守许多的未知。

宝泉终于从医院回来了，他说自己“走了50年的路，现在不会走路了。做了50年的人，现在知道自己错了，人说是罪人，我是罪人的罪人。”而我知道他一生不畏艰难地奔忙，从前他的人生是有价的，可如今信了主，他的身体和灵魂是主耶稣用宝血换来的，现在他的人生是无价的。我告诉我的先生：“宝泉自从你愿意信主起你就是神的人，主说永不抛弃你哦，你转了户，由罪的奴隶转为神的仆人，从此以后再也不受撒旦的辖制。”是的，主应许要将“生命的冠冕”赐给那些爱他的人，而爱祂的标准在于忍受试探，经过试验，能支持忍耐到底。苦难和困境是为了将我们推向更高层次的属灵生命，好让我们承受更大的福分。我们要紧紧握住对神的信心，人非有信，就不能讨上帝的喜悦。绝不要在“被拆毁的藩篱”下屈服，那是撒旦对付我们最有效的武器。我们夫妻同心祷告抓住主的应许求主医治。他要我给他读圣经。感谢主，我们夫妻一起读经是多美的事！我祷告数算生病期间神给我们家的恩典，并求主特别保守他。有时我做家务他就听圣乐。

然而这样平静的生活只维持了三天，宝泉因突然吐血又被送进了医院，且在医院里又再次吐血。由于红血球大量地减少，他浑身由黄变为苍白。我的心缩成一团，直在那发抖，甚至要哭。他说：“你慌什么，不要怕，替我在心里祷告。”我一直忍着不敢在他面前流泪，可我心里慌得很，我抱着头坐在椅子上。一位医生问我：“Are you tired?”我点点头。他说：“Maybe he won't last long.”我更加心如刀绞。输了三袋血，总算脱离危险。这一夜我终身难忘。宝泉输血之前，我暗中祷告，神啊！千万不要让他这个时候就走，畅和旻回去只是第三天，至少还有三天畅才能回来，我一个人可怎么办？情急之下给我的家庭医生打电话，可他就是不来，直到凌晨5点左右才出现。我看见他，一下跪在他跟前求他说：“救救我的丈夫吧！”他一幅摇头无奈的样子将我扶起来。我又抱着头祷告，突然脑子里有个念头，掌管生命的是医生吗？我连忙祷告，神啊，原谅我，我不该跪着求这个医生，作为神的儿女，我除了跪拜你以外我谁都不该跪拜。神啊，我错了！这时有个声音说：是我的，不要听陌生人的声音。我止住了眼泪，一整夜我难过极了。

第二天早上，我的邻居一位黑人姐妹给我送来吃的和圣经的经文，并且告诉我一定要读。她和她先生是宣教士，这些天他们时常接送我，给我很多帮助。我一直在床前守着宝泉，读完了所有的经文，心平静了许多。后来得知宝泉已经有过两次类似的情况，我的儿子畅一直瞒着妈妈。我可怜的孩子，真是难为你了，这么小小的年纪就承受这么大的压力。他又爱我，又爱他爸。我的孩子，你前几天还躺在妈妈的怀里。今日你已经成为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我的儿子，妈不怪你瞒着我，只是心疼你担当了所有的重担。宝泉醒了，看见我他很着急，说：“你应该在这个时候好好安排自己才对。你这个样子不顾一切地连天加夜地熬夜又不吃东西，很快就会拖垮的。”是的，我不能垮，我要注意休息，该干什么干什么。昨晚发生的情况像是一个预告。也许宝泉要回天家了。求主在他还剩不多的时候，让我用爱心尽自己全部能力照顾他，也求主保守正在返回途中的畅儿。他还没有真正的成人，仅仅是一个19岁的孩子。求主就借着这件事来使他明白将要发生的一切，求主你特别地恩待他，用你的恩手带领他，在这最后的一段路程中，让我们在一起互敬互爱，让宝泉走完这一段路。时间还有多长我不知道。可我为每天他还活着

向主献上感谢。主啊，亲爱的天父，如果丈夫愿意为妻子舍命，妻子愿意顺服丈夫，求主再给我们一些日子，来彰显主你的荣耀。可是祂是主，祂有主权，要尊主为大。

下午在医院外的凉亭旁边祷告后，也很奇妙地遇见一个护士。她主动找我聊天，说她曾经照顾过宝泉，知道我的情况并且还认识畅。她告诉我宝泉是一个很特别的人，他从不抱怨，不麻烦人，任何时候都很安静，还说了很多安慰我的话。后来我突然想到她给我谈话的内容怎么都是我刚才一个半小时祷告中的疑问。而她也是很偶然地遇见了我。这时我止不住地流下眼泪说：谢谢你，主，有人祷告几年都没有答案，有人几个月，有人几个小时。而我几分钟以前的疑问你现在就告诉我，你真是随时都在的主啊。后来跟一位姐妹讲到这件事。她说不是上帝借着女护士回答你的问题，而是告诉你祂与你同在，不要怕风浪，有时心里的风浪比外面更大，要定睛在主身上，也不要太压抑。信心和情绪不是一回事。但不要太趋向低落，要相信神。主权在祂手里，处处都得到及时的安慰。

接下来的两天宝泉的情况有所好转，没有发烧，连医生也觉奇怪，因他已是第三次吐血。我想是他的信救了他。看来真正需要学习的是我自己。平时我总是自以为义，关键的时候就惊慌失措。宝泉在医院期间已为主作了美好的见证，他正在准备与主面谈。我看似每天都在准备，就怕到了时候难通过，宝泉的信救了他自己，也真正帮助了我。

畅平安回来了，宝泉又开始了第二次化疗，并且可以住在家里了，这是我们谁也没想到的，感谢神。每天早上，我们夫妻同心为前面将要走的路祷告，为所有的一切感恩。能在世人看来最不好的环境中感恩，才是神最喜悦的。宝泉说他真的很感谢神，给了他这么好的时间，让他在身心灵都得到休息，有时间反省自己。宝泉出自内心的祷告，让我心里真为他高兴。不是每一个人在生病的时候都是这样安静的，他说：“亲爱的天父，你让我像羊躺在可安歇的溪水旁，你用你大能的膀臂拥抱我，医治我，我感谢你慈爱的天父。”尽管他的肚子仍然胀得厉害，他依然坚持祷告，听圣诗。我的身体也一直不好，有时累得有一种爬不起来的感觉，我也求主给我加能加力，让我存心顺服，乐意侍奉，尽心尽力照看宝泉。

复活节要到了，我一大早起来打扫，给宝泉擦身，虽然很累，我还是乐意这样做。有病人时刻保持室内整洁是十分重要的。下午宝泉要去看医生。他坐在沙发上说：“如果我能像正常人一样走路出去，我真有一种重生的感觉”。我马上说你就是重生了。他说我都能想象那是多么美好。他拄着 walker 走出去，不住地说外面多美，外面多好。下午在医生的病房里我看他那肿胀的肚子，心里不住地替他难受，不时地问他可他从不说疼。晚上他在祷告中说：“这两天我感到不适，若有什么地方得罪了我的儿子和妻子，求主饶恕我。”我听到他如此实心实意的祷告，心里不住地感谢主。很多弟兄姊妹都为我们祷告，这都是主的爱，主一定知道我的痛苦，因他自己就曾受难。但主战胜了死亡，也带给我们盼望。宝泉在祷告中说：“感谢神，让我有一个好妻子，她精心地照顾我，在我生病期间我真正地看到了神的面，能让我们一家人在一起彼此相爱，求主医治我的身体，盼望早日恢复健康。”

如今宝泉生病已有50多天了，医生让他做第三次化疗，我们都为他肚腹肿胀及发烧的事情祷告，求主医治。这两天不知为什么总爱因为一点小事，三个人抬杠。魔鬼撒旦像吼叫的狮子，到处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他看从正面无法攻击，就从侧面，让家庭起纷争。真的要当心他的阴谋诡计。在每一日要有合而为一的心，专门为宝泉的病，一心仰望主。当读到马太福音第六、七两章，宝泉祷告说：“天父，我认识到，不喜乐也是罪，不能够一无挂虑也是罪，将自己完完全全地交给主，如今活着的不再是我，而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将自己完完全全的放下，感到信靠主，与天父直接交通心里无比踏实，深信主会照看这个家庭，会祝福这个家庭。”我又一次看到圣经中所讲的，我们可以选择忧虑，但也可以选择信靠，结果就如两棵不同的果树，枯干的或茂盛的，建立在两个不同的根基上，沙土或磐石。我不要为明天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

也许是对化疗的反应，他难受的时候就不说话，我唯一的办法就是恒切地祷告。我在一本书上看到：“一个人如果愿意把自奉献给神，顺服神，在世界上就没有一样东西能阻拦 祂的意念，甚至于死亡也不敢。”我将这段话与宝泉分享，宝泉就祷告：“主的应许是真实的，什么发烧，肚胀，身体各部位的不适都不是来自神的，求主捆绑魔鬼撒旦的作为！我记住主的应许，就轻看这些病痛，并且坚定地相信有一天我会站起来告诉人们是天父，是主救了我，也感谢主给我的家庭，妻子，儿子都这么有爱心地照顾我，求天父继续看顾保守，并祝福这个家庭。”灵就是一个灵。虽然宝泉躺在那儿没有看什么书，但他愿意将自己交托给神，神就保守他的心怀意念。他所说所想的正是我这几天看的书上的东西，也正是我想要告诉他的。并且我进一步地确信，当我们夫妇同心在这个时候感谢赞美神，在这个时候说哈里路亚，魔鬼真的没办法。我们真的过着得胜的生活了，为主夸胜，荣耀归主！

由于温度上升，天气变暖，室内空气不好，我稍微开了一点点窗户，想透一透气。过了一会儿我先生问是不是打开窗户了，我怕他生气就回答 说没有。宝泉说，我身体很虚弱，一丁点风我就会感到很冷。我觉得很对不起他，就让我再看一看，随手把窗户关上。我在问神我该怎么做呢？我是一个经过妇女解放运动的大陆女子，年轻的时候是铁姑娘战斗队的队长。我现在转变了，我学会了“相夫教子”，变成了一个温柔、贤惠的台湾型的太太，一个谦卑、顺服的日本型的妻子。顿时两节经文在那里：你把这些做在一个小子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以弗所书5：22）。读完了圣经我躺下来，这时头脑中有句话像似反问我：“假如对面躺着的是我，你觉得你爱我够吗？”一整夜我不敢睁开眼睛，又很难入睡。好不容易熬到外面有了鸟的叫声，我一下子跪倒宝泉的床前，拉住宝泉的手向神说：“神啊，赦免我，我还差得很远，可我肯这做。。。。。”宝泉接着祷告说：“我生这场病让世人看来真是一场灾难，我感谢主给了我重生的机会，让我躺在床上反省自己，如果有一天我能重新站起来，我就给主做美好的见证，我知道是主救了我。我的头昏，肚胀身体各个部位都有不适，我知道这是魔鬼撒旦的作为，不是来自主的，魔鬼撒旦就是要千方百计地想法设法摧毁我的意志。可我信主坚定不移，有主作我的后盾，我就轻看这些疼痛与不适。感谢许多认识的弟兄姊妹为我祷告，感谢主又让我度过了一天，将明日交托在主的手中。”

主啊，你是我们所信的是唯一的真神，你的能力不是我们所能想象的。我们信靠你，你就加倍让我们看到你的恩典。有人说我的家就像当年神领以色列人过红海，行了很多的神迹。我可以说现在神仍在我们家行祂的神迹奇事。以前我知道神从四面八方伸出手来帮助我们，现在我看到神真的从天上打开天窗往下倾倒。祂的恩赐连摇带按、下尖下流地使我们的福杯满溢。多少事实已证明神爱我们，祂使多少不可能变成了可能。我们用赞美代替藏在心里的苦毒，用携手祷告来代替心灵深处的 惊慌、忧虑，感谢神，若不是神我们做不到，但是靠着神样样 都能。

（未完待续）

编者注：此篇文章乃属长篇记载。第一部份和第二部份分别刊登于 前葡萄园第4期和第5期。欢迎弟兄姊妹上教会网站阅读。

忘记背后，努力面前 涂惠方

去年夏天，我辞职来到Southern Baptist 一年的神学院学习很快就过去了。记牧师语重心长地提醒我说，在神学院装备，而与神的关系，是需要自己去随我度过这一年的时光。



Theological Seminary学习。时光荏苒，得临行前，诺城华人基督教会的老的学习，只是帮助你在知识上有所寻求的。要多亲近神。这个提醒伴

一·心态与专业调整

首先，我遇到的是心态上的调整。神学院的功课很重，要读的文章很多，我以前都是看中文圣经，来读书以后才坚持读英文圣经。所以读起文章来就比美国同学要慢很多，要花更多的时间才能完成规定的功课。于是在碰到服事的时候，就有一些挣扎，觉得我的学习本来也是为以后的服事做准备，就想少服事一些。慢慢地才知道这想法不对。功课固然重要，但是却不能为了分数而减少服事。传福音救灵魂应当始终是在时间表上排在前面的。心态调整好了，才能更有目标地去学习。

来神学院以后，很快地，我就知道这一间神学院是反对姐妹做牧师的，也不主张有姐妹做神学院教授。这于我而言不算太难接受。我本来选择的专业是圣经与神学研究，那主要是为着培养牧者的。既然姐妹不应当做牧师，我就转而学习圣经辅导学。但这表面上的顺服看来容易，实际上在生活中要真正地顺服权柄，特别于我而言，顺服自己的丈夫是一个持续的功课。

二.课程学习

这一年中，我修了6门课，包括Introduction to Church History I（教会史介绍I），Biblical Theology of Worship（敬拜神学），Elementary Greek（初级希腊文），Personal Spiritual Discipline（个人属灵操练），Introduction to Old Testament I and II（旧约概论I和II）。

无一例外的，在神学院的每一节课开始时，老师们都会带领大家一起祷告。这和一般大学教课完全不同。让我深感，这里真正是承认智慧是从上帝来的。正如箴言 9：10所说，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认识至圣者便是聪明！而且这里所上的每一门课，都不只是从教授们那里学到知识，更是生命的传承，我有机会听到教授们的见证，看到神在他们生命中的奇妙作为，更为他们对神的呼召的委身所感动。所以听课于我而言，也是团契的一部分。

Biblical Theology of Worship是我很期待要上的一门课，因为好几个人向我推荐这门课和授课的老师。这门课通过查考新旧约圣经中是如何敬拜神，帮助我们能够理解在救恩历史中敬拜的发展，建立对神真实的敬畏和尊崇，并且明白基督徒的敬拜是以基督为中心的。教授在讲授课程的时候，非常地有激情，充满了对神的热爱与尊崇，很打动我的心。在这个课里，我再次地确认，敬拜不止是一时（比如说星期天）一地（比如说教会）的，而是以整个生命来对上帝有正确的回应，同时敬拜应当是全人的，是身心灵对上帝的敬畏与尊崇，表现为内在的情感与外在的行为两方面。

从学习中，我们详细地查考了新旧约圣经中上帝启示我们如何敬拜祂。这是非常重要的，因为一切的敬拜不应当是凭私意而行的，而是要遵从上帝的启示，才能蒙神的悦纳。士师记中的以色列人的情形，是一个反面教材。而以赛亚6章中，当以赛亚遇见神的时候，他的态度对我们而言则是一个正面的样本：在神的全然圣洁及威荣面前，他认识到自己的不洁净，于是认罪，从而得到神的洁净。同时，也在得到洁净之后，回应神的呼召。

教授在讲课中很强调 biblical order，人类不能增加神的丰富，同时神的创造也好，神的医治也好，都不增加神的丰富，这些只是神的品性的表露，会增加我们对神的认识与经历。认识到这一点，才能明白神是自有永有的，是全然超越一切之上的，才能真的在神面前谦卑，因为神不需要我们，但是我们需要神。

另有一点让我印象深刻的就是，教授指出今天的美国人不能真正地理解恩典是什么。只有我们对罪有深刻的体认时，我们才能真正明白什么是恩典。可惜今天很多美国人认为自己是好人，配得这样或那样的好处。其实我想我们也一样，当一切顺利时，我们感谢神，当事事不顺时，我们开始抱怨神，这个抱怨背后就是觉得我们配得好的，神应当祝福我们。这其实仍然是对恩典的不理解。

还有一点对我是一个很好的提醒。教授反复地在讲课中强调，不是我们能服事神，罪人完全没有能力或者意愿服事神，而是神召我们来服事祂。若不是神主动发起，我们没有办法服事神。服事也是神的恩典。如果我们觉得我们能服事神，就有一颗 fundamentally arrogant heart（根深蒂固的骄傲之心），这反而把我们放在神的事工之外了。

再有就是，教授指出一个常见的错误观点。一般人认为好的事情出于神，坏的事情出于撒旦。然而如果我们去读圣经，就知道这是不对的。以赛亚书 45:7 "我造光，又造暗；我施平安，又降灾祸.."神降灾祸，并不表示神是恶的，而是表明神是 sovereignty God, 祂能控制一切。祂用在人眼中看为恶的事情，来成就祂所要做的。约伯明白这一点，所以他说，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保罗也明白这一点，所以他才能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他（林后 12:7-9）。

至于具体的主日崇拜，很多福音派教会把 worship time 等同于 singing, 而实际上主日崇拜应当包括所有的方面：读经、唱诗、讲道等。而讲道的信息应当与诗歌有关系，同时所有的信息应当以基督为中心。

第二门课就教会历史简介 introduction to Church History I。在我看来，这门课是所有基督徒都应当学习的。正如传道书中所言，日光之下无新事。在教会两千年的历史中，很多的异端都是改头换面不断出现，但是基本上都是在基要真理上的偏离。所以，这门课在起头就界定什么是异端，异端就是那些忽略并违背圣经真理的教导，会导致人下地狱的思想与观点。也就是在三一神论、基督神人二性、救恩真理上与圣经冲突的观念。异端并不总是出现于正统观念之前，有时候是因为正统观念的教导不清，以致于出现一些人为强解的东西，导致异端。比如，诺斯底主义 Gnosticism, 直到今天仍然有影响，不过是改头换面而已。比如灵恩派，我个人认为，跟这个 Gnosticism 有联系，因为诺斯底主义强调了一个人得救是需要秘密知识（secret knowledge），而灵恩派则强调一个人的重生要受灵洗，而所谓的灵洗就是要得方言。这就把人带偏离了基督救恩的中心，而去追求这些其次的东西。再有就是很多的异端从根本上否认基督的神人二性，比如诺斯底主义，Marcion。而 Montanism 也跟灵恩派有关。这个异端认为应当回到新约教会，但是问题是回到哪一个教会呢？新约教会也是存在着这样那样的问题。同时，他们认为神不断地启示教会而且有人发预言，并且说圣灵以第一人称的形式对他们讲话。他们的预言和启示和圣经不同，而且妇女在其中有领导地位，他们预言主再来的时间却并未兑现。今天的灵恩派教会也是其中很多的女牧师，而且有很多所谓的先知，但是他们的预言也常常并未兑现。另一个异端是 Arius, 此人虽生活于三世纪中期到四世纪前期，但是他的流毒很久远，比如认为耶稣是被造的，是低于父神的。今天的耶和华见证人的许多观点与祂有相似之处。

这门课也讲到了圣经正典的形成，几个信经（比如使徒信经和尼西亚信经），婴儿洗以及早期教会关于三一神论、基督论方面与异端的斗争。很值得学习，对于护教非常有益处。

同时这门课程也讲到了教会的发展以及一些重要的人物及其思想。这门课只讲到宗教改革之前的阶段。早期教父，比如 Justin Martyr, Tertullian。从教会历史的起始，这些人就在与错误的教导与异端在争辩。：

值得一提的是Augustine和Pelagianism的争战。在争战中Augustine提出了两个非常重要的论点：一是人类的全然败坏，一是上帝的完全掌权。所以信心是上帝给人的礼物，人的得救完全是上帝的恩典。伯拉纠Pelagium则是强调了人没有原罪，死是自然的，因为人是受造的。同时他认为人的得救跟人本身的自由意志有关，这一观点其实就是认为人在自己的得救上有份，没有把荣耀完全地归于神。后来Pelagianism被定为异端。但是一千多年以后，阿民念主义就跟这个异端有很紧密的关系，也是强调人的自由意志，认为人的得救跟人的自由意志如何回应神有关。这跟Augustine以及后来的加尔文主义所强调的人的全然败坏与神的全然主权是背道而驰的。

教会历史很多时候读来有趣，其中我最喜欢的一个故事是关于Ambrose的。在公元373年，当时的米兰主教死了，主教的选举成为一件棘手的事情，弄得不好就会引起骚乱。时任米兰长官的Ambrose决定出席主教的选举，没有想到，会场中一个孩童大叫“Ambrose, 主教！”结果全场都跟着喊，就这样，Ambrose在完全意外的情形下担任了米兰主教。这位半路出家的米兰主教干得很好，他甚至成为了当时西方教会最好的神学家，而且圣奥古斯丁也是由Ambrose施洗的。这个故事让我看见上帝的引领何等奇妙，是超乎人自己的想象与智慧的。让我感动的是发生在Ambrose和当时的罗马皇帝Theodosius之间的故事。他们之间至少发生了两次冲突：一次是某些过于热心的基督徒在一个小镇上焚烧了一间犹太会堂。皇帝坚持要处罚这些基督徒，并要他们重修犹太会堂。但Ambrose坚决不同意，认为做为基督徒的皇帝不应当强迫基督徒来修犹太会堂。几次争锋相对以后，皇帝让步了，犹太会堂没修，这些基督徒也没有受罚。我个人不同意Ambrose的意见，异教徒的宗教应当受到法律保护，而不能因为是基督徒做的，就可以不受罚。但是我很佩服Ambrose的勇气，有几个人敢跟皇帝叫板呢？我同时也非常佩服这位基督徒皇帝的胸襟，他能够让步，这不简单。不过更精彩的还在后面。他们之间的第二次冲突如下：在帖撒罗尼迦发生了暴乱，该地长官被暴民所杀。在Ambrose的劝说下，皇帝决定不大开杀戒。但随后他改变了主意，要严惩。于是他一方面假意宣布这场暴动已被赦免了，另一方面军队在他的授意下抓捕了当时正在庆祝皇帝赦免的那些暴民，并杀了大约有7000人。Ambrose听说此事以后，要求皇帝公开悔改。当皇帝到教堂里去做礼拜的时候，这位主教在门前迎着皇帝，并且伸手阻止他进入，说，“象你这样一个罪人，手被不公义的血所染，除非是你悔改，否则你不配进到这个圣洁的地方来。”

想想看，你若是你那位皇帝会怎么办？当众被一个主教指责，而且要求当众悔改，你会怎么想？皇帝的随从当时就威胁Ambrose，但是皇帝却承认Ambrose说的是对的，是符合真理的，他当场就悔改了。而且随即发布命令说，以后凡是他的下令处死什么人，死刑都要延后30天再执行。别以为皇帝这么做，只是象某些政治家一样作秀，他是真的悔改了。而且此后他跟Ambrose的关系越来越好，在死前还专门指定要见Ambrose。

同样的，Ambrose敢于直言指出皇帝的恶来，这是我们今天的每一个基督徒要学习的。我们今天在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这一点上已经做得实在是不够，退得实在太远。很多时候，我们明哲保身，不愿意与恶人恶行正面冲突，不愿意在教会里面得罪人，以至于容让罪恶。以致罪恶的声音越来越嚣于尘上，而真理的声音越来越微弱。我们怕被别人指责为没有包容心，爱论断人，怕担极端主义的帽子，怕被批评为散布不和纷争，以致于不敢言不敢行。却不怕因我们的退让，以致于真理蒙尘，公义不张，让神的灵担忧。

我更被这位皇帝爱真理的真诚态度所折服。他不怕丢面子，没有因为Ambrose当面指责他而恼羞成怒，没有事后打击报复，而是真心悔改。这种爱真理的心，实在宝贵。而我想到自己有时候宁愿为了面子也不愿意认错，是何等可羞耻的恶行。

我所修的第三门课是个人灵修操练。教授首先指出了今天福音派面临的一种境况，就是忽略了人内在的需要及成长，以致于有一些福音派的信徒转信天主教或者希腊东正教。其中包括纪录片矛尾中的宣教士

Jim Eliot的妻弟Thomas Howard, 和Francis Schaffer的儿子。而当人们对于福音派的问题作出反应时, 又往往走入另一极端, 比如Vineyard movement(葡萄园运动)等。而反观世俗的美国文化, 则是非常强调灵性 (spirituality), 甚至有无神论的灵性, 却不愿意具有宗教性。这种关于灵性的巨大反差来自于人们对于究竟什么是灵性的认识很模糊。

教授所说的关于福音派的状况, 值得深思。因为我们常常忙于传福音, 忙于服事, 但却忽略了内室中的生活, 忽略了与主亲近的灵修生活。以致于灵性饥渴、内里干枯。圣灵来, 给我们属灵的生命, 更赐给我们对主耶稣的渴慕。而教会史上最大的问题之一就是关于圣灵的工作与地位。圣灵来的中心原因是荣耀基督。虽然圣灵做了很多的事情, 比如让我们得着能力做见证, 但是圣灵最主要的工作是荣耀基督。教授指出灵恩运动最大的问题是强调圣灵, 可是这与圣经不符, 因为圣灵并不高举自己, 而是荣耀基督。同时, 约翰卫斯理的圣洁运动跟后来的灵恩派有着相当的联系。卫斯理强调圣洁, 这是对的, 但是所常讲的是约翰一书, 却很少用到使徒行传, 特别是使徒行传的 1:8, 卫斯理走极端到一个地步, 竟然认为一个有半年之久未读圣经的会众没有问题, 因为他听了卫斯理的讲道, 就得着了。这也难怪Toplady要把自己埋在卫斯理的讲台下面, 以见证他的不是。教授在讲道中提到一个有趣的故事。有一次 一个卫理公会的人去找司布真, 跟他说, 因为圣灵的第二次祝福, 自己已有 20多年没有犯过罪了。司布真听了以后, 飞起一脚踢过去, 这个人立刻用很恶毒的话来骂司布真。司布真说, 你不是说自己不再犯罪了吗?

这门课再次地帮助我厘清了对灵恩派的认知。我有一段时间花了很多精力去了解甚至追求灵恩, 比如说方言的恩赐, 在参加启发课程时, 也曾有人教我说方言, 我是非常疑惑的, 因为圣经中并没有提到教人说方言这样的事情。我也对爱修园、江秀琴的慕主先锋教会有一些了解, 慢慢地从热切追求灵恩, 到反思灵恩的问题, 并且认识到灵恩派, 特别是我所了解的 这些华人灵恩派走得很偏, 不客气地说是在交鬼, 他们的能力来源不是圣灵, 圣灵也不可能教导他们那些奇怪的教训给人。比如给信徒赶鬼, 内在医治等, 甚至有灵恩派的牧者在内地教导信徒说要用某种特别的语言称呼主耶稣的名, 祷告才更会蒙垂听。我跟神学院的一位做圣经辅导的教授专门请教过, 他明确地指出我们的身体是圣灵的殿, 重生得救的信徒是不可能被鬼附的。那么灵恩派常常动不动就给信徒赶鬼的做法, 是完全没有圣经依据的。同时, 在这门课中提到了多伦多祝福, 这是葡萄园运动中一支, 教授认为客气地说那些人是精神不稳定, 不客气地说是邪灵附体。这跟我对灵恩派的看法是很相近的。

教授也谈到关于positional sanctified和progressive sanctification的区别的, 依照林前1:2, 我们因信基督, 而得着了基督的圣洁, 这是因着我们的位份 --成为神的儿女而来的, 但是我们在实际上有一个逐渐成圣的过程。

这门课讲到许多具体的灵修方法, 其中最让我受益的是 Biblical meditation, 属灵默想。异教徒也有冥想, 但是他们的注意点跟我们不同, 基督徒的属灵默想专注在神本身和神的话上, 象牛反刍一样, 我们也要反复思想、反复咀嚼神的话, 这会帮助我们更认识耶稣基督, 更明白神的话语, 并且将它活出来。

今年暑假我修了旧约概论一和二两门课, 是同一位教授讲的。他曾经做过多年牧师, 然后又读了神学博士, 所以他的讲课既有神学知识, 又能注重实践应用。他介绍了多种对旧约的批评, 如, 高等评经 higher criticism和文本假设 (documentary hypothesis), 以及如何回应, 这些于护教很有帮助。他的讲课有一个侧重点就是如何理解旧约与基督的关系, 特别是怎么从旧约来传讲耶稣基督。今天的讲道大部分都是从新约的经文出来的, 可是旧约占了圣经大部分, 神这样的安排是有道理的, 我们不能忽略从旧约来传讲耶稣基督。这两门课基本上是对每一卷旧约圣经进行背景介绍, 结构分析, 主题概述, 主要内容总结。教授一直提醒我们, 不管读哪一卷书, 一定不要只看人的作为或者际遇, 而要注意神的作为, 特别是神的救赎计划如何在历史中一步一步地展开。很多时候, 我们看旧约, 会去分析这个人物如何如何, 由此得到一些道德教训, 但这却完全不够, 我们要看的这个人在神的救赎计划中扮演一个什么角色, 看神在

这个人身上的工作，更主要的是神自己的手如何推动他自己的计划成就。而且，要定睛于耶稣基督，要明白所有这些是如何见证耶稣基督的，正如主耶稣自己在约翰福音 5：39中说，“给我做见证的就是这经。”还有教授强调我们在读圣经时，不要带着自己的观点到圣经中去找支持的经文，这是 read into the Bible, 而要仔细地思想查考圣经，要将神的心意读出来，明白神借着那一位作者写下某一卷书或某段经文，原本的意思是什么。对于灵意解经要十分小心。另一个非常好的提醒是，神学研究或者读经如果总是想要发现或者找到别人没有看到的，或者是新东西，这肯定是出于骄傲。

三·生活与事奉

在课程学习之外，神学院的生活也是一种学习。一开学，我就有机会认识好几位从中国回来的宣教士，他们有的在中国宣教10多年。有一位在中国宣教三年的弟兄，说一口流利的中文，如果闭上眼睛听，根本听不出这是外国人在说中文。他在大西北宣教了两年。我很为他对中国人的爱所感动。大西北是很多中国人都不愿意去的地方，但一个外国人去因着基督的爱而去那里服事中国人。而且他是利用一切机会在传福音，生活却极其简朴，甚至有段时间要住在车里面。另一位宣教士虽然中文不够好，但是常常邀请中国学生去家里吃饭，跟他们分享福音，我后来听说他的父亲是当地有名望的医生，家境富裕，希望他承继其业，但他宁愿选择服事神的道路，虽苦犹甘。我也听到有神学生的太太为了沾人的便宜而去接近人。有对自己的宣教成绩夸大其辞的人。这让我看到，正如诺城的牧师所提醒我的，神学院本身仍然只是一个学习神学知识的场合，但要紧的是要敬畏神，以心灵和诚实敬拜神。同时，要定睛仰望那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主耶稣基督，而不要去看人。

自从我们搬到这个城市以后，我们的感动就是要服事中国学生学者及他们的家庭。本地现有的两间华人教会，没有做华人学生学者的事工，因为离校园太远。另一个由美国教会支持的中国事工，虽离校园不算远，但也只有少数聚道友参加聚会。我们就决定不在华人教会聚会，而是选择在离校园最近的一间美国教会聚会，等待服事的机会。我们参加了 Baptist Campus Mission 每周五在校园的午餐会，有机会认识一些中国学生学者，参加了在本地一间堕胎诊所清晨的活动，劝说去堕胎的人改变他们的决定，也参加了其他的一些活动。

从2009年9月初开始，我先生和我参与了一个查经班的建立。每周五有一些中国学生来参加聚会，我们每周五下午从家里做好了饭食带去，也准备了诗歌，而带查经的主要是另一位弟兄，当时他需要完成一门课程的要求。最多的时候，学生达到30多人，很多人是因为受邀请参加我们神学院这边的活动而认识的，慢慢地跟我们就成为了朋友。正当这个查经班越来越兴旺的时候，我们所在教会的一个执事却反对我们供应饮食，更不许其他教会的兄弟姐妹来参与这个查经班的服事。实际上这个查经班不属于任何教会，没有从这个教会拿任何资助，只是借用了教会的地方聚会。但为着顺服的缘故，我们停止供应饮食，很快地查经班就停下来了。

但是，我们华人神学生的祷告会却没有停止。这个祷告会的开始，是因为要为从去年秋季开始的查经班的服事祷告。最开始是在我们家里，每周四晚大家一起吃饭分享祷告。后来因为家里地方太小，就借用了神学院里面的一间小 chapel，神一直保守这个祷告会，即使是暑假好几位神学生回国，神都一直保守祷告会不间断。当旧的查经班中断以后，我们众同工的感动都是要开始一个新的查经班，甚至连查经班中的慕道友都要求我们在离他们住址近的地方开始，并且告诉我们有一间教会就在中国学生及其家庭们聚居处的旁边。我们去看了地址，确实很理想。当时的第一个想法就是找个熟人去跟牧师谈一下借用教堂聚会的事情。但是，神借着撒迦利亚书 4：6提醒我们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神的灵方能成事。我们也就放弃了这个打算，继续祷告，直到我们很清醒这是神的预备，也是神要我们去做。

我们夫妇就在七月参加完美东南夏令会回来以后，去 Eastern Parkway Baptist Church参加他们的主日崇拜。去的第一次，正碰上牧师在反复地讲一切是为了教会的益处，他决定从全职牧师的位置上退下来，成为只拿一半薪水的牧师，因为教会碰到经费严重紧张的局面。虽然有别的教会请他去做牧师，但他决定留下来，因为他很清楚这是神召他来做的事情。我们听了很感动。牧师的讲道非常清楚明白，带有能力，时常毫不留情地指出会众的罪来，呼召他们悔改，建立跟神的个人关系。当他们认识我们夫妇以后，我们跟牧师提出关于想要借用教堂聚会的事情，牧师非常赞同，并且跟我们说，他在此服事十三年，他的那颗要宣教的心一直没有得着满足，现在是时候了。我们都知道这是同感一灵。当我们正式提交了报告之后，执事会和全体会众都一致通过。事情顺利得出乎想象。神在此地开了向中国学生与学者传福音的大门。之后本地华人教会的一位牧师也专门来分享他在祷告中听到神告诉他，要在这里建立教会。这与我们的感动以及 Eastern Parkway Baptist Church牧师的看见都是一致的。神自己也预备了来服事的人，神亲自带来了几位学生中的基督徒和几位教职员中的基督徒来做同工。与去年的那一个停止的查经班相比，现在更是有了带敬拜赞美的同工小组。第一次聚会共有 40多人参加，其中慕道友有 30位。感谢神，给我们一切机会去服事他们，和他们建立联系与感情，所以当他们需要的时候，都会打电话给我们，无论是买菜买车学车考驾照接机或者是来神学院听音乐会参加其他活动以及生活上的需要，他们都知道我们随时愿意帮助他们。我先生常常引用一节经文，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太 10：8）。主实在是恩待我们，供应我们一切需要，我们怎能不照着主的话去行？去年来的学生和学者，我们基本上都认识并保持联系，今年的新生，我们也开始在接触。

大约是今年3月初，我先生也开始参加另一个服事，就是 Robert Morrison Project，这个项目主要是致力于翻译经典的基督教著作，特别是改革宗著作，以供应信徒需要，尤其是目前的翻译情形是个人凭感动而作，但常常会出现撞车重复劳动或者有一些很经典的著作因为费时长而乏有译作的现象，所以我们在这个项目上的感动是要（1）帮助建立翻译团队以及翻译数据库，能够彼此配搭，协调服事，（2）能够出版翻译字典，统一书籍及基督教历史上的人名地名专有名词的翻译，以免各个译者翻译不一致带来的混乱（3）将经典的基督教著作系统地介绍给信徒，特别是现在基督教书籍的出版在中国大陆是合法的，这是非常好的机会来供应国内信徒属灵上的需要，借着这些经典的基督徒著作，帮助他们理解圣经，并且学习分辨异端和错误教导，能够在真道上成长。

因着他的这个服事，我们今年五月与生命季刊的主要同工有一次分享，今年六月下旬我们参加了美东新英格兰地区的华人牧者联合祷告会，分享异象，并且在美东南区夏令会上也有异象分享。因为去参加新英格兰地区的牧者联祷会，我们也在当地一间华人基督教会的小组聚会中分享了我们得救蒙召的见证，弟兄姐妹们都将荣耀归于神，同时，我们也从他们那里得着激励，增长了主里的知识。这间教会只有四十多位弟兄姐妹，但他们非常爱主，并且彼此相爱，我们参加他们的祷告会，发现有三分之一左右的人来参加祷告会，大家很火热。其中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他们前几年经历了一次分裂与试炼，大家与主更亲近。当时分裂的原因是，他们原本是跟美国教会一起聚会，所有奉献的金钱也都交给美国教会。美国教会就给他们聘请了一位华人牧师。这位牧师很善于伪装，但半年之后，就渐渐地露出真相 --骗钱醉酒打人常常请假撒谎等等，华人部全体同工联名要求美国教会解聘这位牧师，结果美国教会却拒绝了他们的要求。于是教会分裂，大部分的人都离开了那间美国教会，建立了现在这间华人基督教会。他们一再提醒我们，如果要建立团契，一定不要依附于美国教会。因为文化差异以及异象不同，会带来很严重的问题。这对于我们建立这个新的查经班是一个很好的提醒。所以，我们从一开始就跟 Eastern Parkway Baptist Church的牧师和弟兄姐妹讲明，我们是要建立独立的查经班。没想到，他们的看见也是如此。感谢神，让我们同感一灵，彼此印证，知道我们是走在他所引领的路上。

神学院的学习与生活在各个方面都是一个信心的功课。我们在其中遇到很多的试炼，但神却一再向我们显明祂的信实与慈爱。同时，神也一再地教导我们，“...我们作教师的将受更严厉的审判”（新译本雅各书3：1）。我们夫妇暑假去参加新格兰牧者联合祷告会时，有一位慕道友同行。开到半路上，由我开车，

我边开车，边跟他做见证，讲完了得救见证，接着讲神如何在我信主以后教导我要圣洁，将我的罪一个一个显明给我看，并且洁净我时，我因为说话，没有注意车速，（我后来回想应当是下意识地想超速，想早点到目的地），结果这时就有一辆警车将我们的车截停，并给我开车 8 年以来的第一张罚单。那时候，我心里面只有一节经文回响，“你责备我的时候，显为公义，判断我的时候，显为清正”（诗 51：4）。神的确是圣洁的，而我这未来要做教导的人，更是要存恐惧战兢的心活出圣洁来，免得要受更严厉的审判与管教。我在这事上学到很大的功课，让我看到自己的本相，仍然是一个罪人，硬着颈项的罪人，罪时不时地掌控了我。我以为我站立得稳，并且以此为夸口时，主就借着这件事情，让我看到，做为一个神学生本应在这样的事情上有一个好见证，甚至很多不信的人都能做到的，我却因为掉以轻心，而犯罪得罪神。若不是主时常保守，我不知道要失脚多少次。我实在常常要祈求主的怜悯与主宝血的洁净。读神学院并不能让我更属灵或者更象主耶稣基督。只有亲近神存谦卑敬畏的心与神同行，不断操练敬虔，每一天抵挡罪，靠着十字架来对付治死老我，才能慢慢地我衰微，而在我里面的从神而来生命才会兴旺起来。

在这里，我们衷心地感谢教会弟兄姐妹一直以来的代祷与支持，让我们在这边的学习服事都一无挂虑。同时，也请求继续在祷告中纪念我们。愿我们一起为主打美好的仗。

恩典太美丽

--神所谱写的爱情故事

张樱



我想作为出国读博士的大龄女生来说，找到一个先生已属不易，而又要找一个爱主的弟兄当先生，有时候自己想想都觉得像是天方夜谭了。我一路走来，也是经历了很多心理上的坎坷和苦战，但是神最终成就了我的婚姻，而且如经上所说

“神所成就的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原文：“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以弗所书 3:20），神给了我一位爱主爱他人更爱我的先生。今天我把自己的经历写下来，希望能够帮助在婚姻上等待和寻求的姐妹们。愿我们时常记住：虽然这一路是不好走，但是神一直在身旁。

25岁之前的时候我从来没有把婚姻问题列入过日程，觉得结婚不就是找一个自己喜欢也喜欢自己的人吗，感觉对了就好了。（其实这是错误的。基于感觉的婚姻往往不牢靠，因为感觉无法持续10年20年甚至更久。这里建议年纪小的兄弟姐妹从你年轻的时候就学习怎样从神的角度来看人，而且更要明确你婚姻的目的是什么。）27岁的时候跟前男朋友分手，这下真得开始让我着急了。怎么办？转眼要30岁了。按照世俗的观念，一个马上30岁的女博士，年纪这么大，学历又这么高，估计不会有人要了。更糟糕的是，教会的教导又常常提醒说要找一位主内的弟兄，天啊！怎么可能有这样的人存在呢？

09年的春天，我在网上认识了一个不信主的男生。心里知道自己并不喜欢他可还是强迫自己与其在网络上交往，我想或许交往交往我就可以喜欢上他。还有，若真是结婚了，父母也就安心了。（其实姐妹们，有时候一个人到底和你是否合适神早就借着你自己心意告诉你了，只是太多的时候我们骗自己，就像我从前一样，假装好多问题是不存在的。圣经说“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加拉太书 6:7），我们就算骗得了自己，最终骗不过神，该显露的定要显露，该吃的苦还是要自己吃。）我怀疑着自己对这位男生的感情，是怕寂寞？是厌倦了单身？或是安慰父母？但是最终决定回到美国后见他一面。

回到美国后就见了这位男生，我与他的交谈毫无意味，每每谈到神更是引起不小的争执。与他见面的一整天如身在地狱之中。于此同时，母亲写信来说在东京病倒了。或许是不适应东京极度潮湿的气候，身上开始出现大片大片的红斑，十分可怕。而由于母亲只是临时去东京探望父亲，没有当地的医疗保险，无法看病。我不知道她到底得了什么病，只是皮肤过敏或是严重的什么其他毛病，心里很着急。妈妈有一次写信来跟我说，父母年纪大了，也没什么特别的愿望，只希望我能早点成家立业。我看到这封信的时候眼泪哗哗地就流了下来。想其他的人，到29,30岁的时候也有个工作可以孝敬父母了，而我什么都没有，工作没有，家庭没有，甚至连个男朋友都没有，我到底是有多么不孝啊。我尝试着继续跟这个不信主的男生交流，可是我哪怕扭曲了自己的个性，都无法对他产生任何的感动。我于是在父母的期盼和自己的价值上挣扎着，一边是做女儿该让父母安心，一边是做自己哪怕是一而再再而三地退也无法妥协，于是我很恨我自己，可是除了眼泪我什么都做不了。

当时正是09年新生入学的阶段，全教会都在照顾新来的朋友。有时来到教会放眼望去我一个认识的人都没有，仿佛我熟悉的心灵的港湾也不见了。我难过得逃走。我甚至离开了 GLCAC，转去了美国教会。我知道不能离开神，但是我想躲起来，就一个人哭，一个人难过。在我最低落的时候，神派了小璐来。她每天给我打电话，和我一起来祷告。那时候我时常祷告不出来，心里除了苦毒什么都没有，于是常常只有小璐为我祷告，我就一边听着一边落泪。我还为此去了学校的心理咨询，同样，在每周一小时的交谈中抱着大堆的纸巾哭得稀里哗啦。

冠全，我现在的先生，就在这样的時候出现在我的生命里。他在一个交友网站找到了我。说实话，那个交友网站是我才来美国不信主的时候注册的，几乎半年可能才去一次，有一搭无一搭的，纯粹是消磨时光了。他写信来说想要认识一下。我没好气地把我的博客地址给了他，说，“你先看看再说吧”。就这样我们开始了网上的交谈，我有时跟他提起神，他说没有神，我也不再多说。从我心里，我完全没有把他当回事，一来我们一个在普度一个在宾大，隔得太远；二来他也不信主，那还有什么好谈的呢？再说，我自己还沉浸在自己的挣扎中，哪有时间理睬这个不知道从哪冒出来的男生呢。

10月份的时候，冠全提出要来普度看我，我心想，愿意来就来吧，便也没有拒绝。我把他带到教会的福音组，成了他第一次与神的亲密接触。他周五下午来的，周日下午走，这几天中，我照样没有对他产生任何感情，他从福音组拿了一本《游子吟》和一本《新约圣经》便回费城了。回到费城之后他有时会给我打打电话，说起他读《游子吟》的想法，说相信这世界是有神的了。我鼓励他在费城找个教会，他立刻就找到了费城大学城中基督教教会，并开始在那里聚会。

10月底的时候我得了H1N1流感，在病痛的时候心里反倒不会那么辛苦，或许那时候人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如何喘下一口气如何活下来吧。我不再那么挣扎，心理咨询也由于我的H1N1暂停了。冠全就每天打电话给我，跟我聊聊他的工作，学习，还有在教会小组里碰到的人。由于H1N1作用在人的肺部，我常常觉得被压迫得无法呼吸，说话更是像乌鸦叫一样。冠全为我买了一大箱的中成药，用最快的联邦快递一天寄过来，邮费花掉80美元。我打电话过去冲他喊“你怎么不考虑一下啊，买药才花掉35块邮费用80块，太贵了！”他回答说“没关系，就我一天的工资，我能出的时候就出吧，耽误治病更不值得。”

我被深深地打动，答应他感恩节的时候继续来普度看我。为了证明我不是头脑发热，也是怕自己再受什么感情的伤害，我安排他到Jacen家里去住，并求助PLATO的全体组员帮我留心观察。（姐妹们，观察一位弟兄真得要从很多方面。不要觉得只要他对你好就可以了。你要看看他在各种不同的环境下对待不同的人是怎样的。看人要好好看细节的。）结果全PLATO的弟兄姐妹都很喜欢他，我也就打算跟他交往试试看。感恩节聚会，冠全被神家里的爱感动了，在Jacen家深夜的时候做了决志祷告，决定来跟随这一位也看顾爱护我的天父。

由于我们不在一个地方，平时的交流就难了很多，但是冠全总要一天给我打2,3个电话，问问我在做什么，提醒我要吃饭，早点睡。我们晚上打电话的时候就一起来读《Boy meets girl》（这是一本从圣经的角度来讲交友的书，推荐给年轻的弟兄姐妹，相关的我看过的书还有包括《I kiss dating goodbye》和《when God writes your love story》，都很好，大家可以看一看。这些书里都会讲到一些年轻人在交友的时候常犯的一些错误，还是值得借鉴的。），算是一边学习以神为中心的交往方式也顺便练习英语。有的时候他累了，我问他要如何帮助他，他就说，“你挑一段圣经来给我读吧”。有时候我在给他读经的时候他就累得睡着了。我想：真是有福气啊，在神的话语中睡去。我们的感情就在这读书中慢慢增长，渐渐我发现冠全的幽默，包容，担当，责任心……所有的一切都正是我想要的，神甚至考虑到我喜欢音乐，安排了冠全从小就学习吹小号，古典音乐的知识比我还要厉害，让我不得不惊叹神的恩典何等美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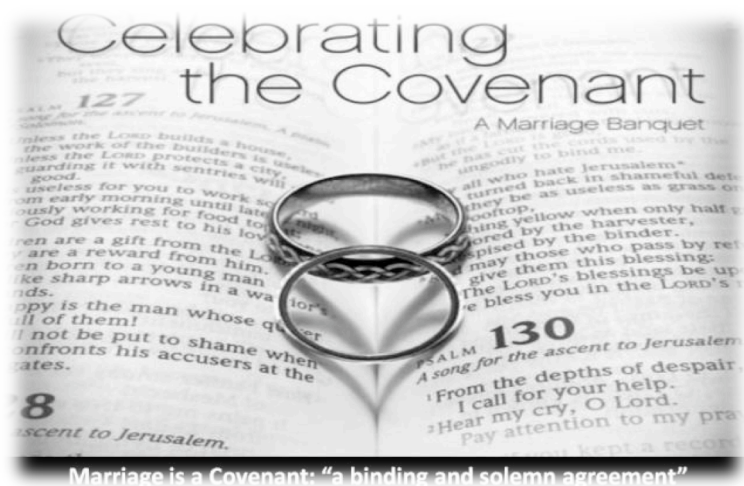
冠全洗礼的时候我也去了费城。看到他参与服侍神的工作和追求神的行动，更加觉得这是神差派来的弟兄。冠全从感恩节之后就开始在他的教会参加诗班，还以刚刚信主的小羊羔的身份去参加了神学课程，结果回来向我汇报说听不太懂。

冠全对他人的爱和关心也令我深深感动。记得有一次他来普度看我，飞机提前到达机场，距离shuttle bus来普度还有半个小时的时间。他打电话来说还没吃饭，我就叫他去用这30分钟的时间吃点饭，没想到8:30了他又打电话来，说没有吃饭，叫我烧点东西带给他吃。我当时很奇怪，心想，30分钟怎么连饭都没法吃呢？后来冠全跟我说他路过一家帽子店，看到有卖Indiana Colts的帽子，想为Jacen挑一顶送给他，就忘记要吃饭这回事了。这样一位心里没有自己却有他人的人，不从神来，又从哪里来呢？

今年的5月份，神为冠全开了新加坡国立大学的门，带他去那里做 post-doc，我也答应他的求婚，嫁给他。很多人会说，这么快就结婚，你心里不打鼓吗？我想，我嫁的不仅仅是冠全，更是嫁给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应许。婚姻的誓言说“我愿意嫁给你，这一生不论富贵贫穷，疾病健康，我都爱你，忠于你，直到死亡把我们分开”，这并不是一个容易守的誓言，只是靠着神，我们都有信心去走婚姻里哪怕不平坦的道路，而百年之后，我们仍能在天堂相聚。

现在我们虽然不在一个地方，但是神继续写着我们的爱情故事。我们很少因为无法见面而感到郁闷，相反，我们从同一个灵那里领受更多的爱。冠全现在在新加坡恩泽堂聚会，已经带了个新朋友信主了。看来我也要在传福音上多多加油了。

亲爱的姐妹们，我想你们在婚姻上所苦熬的等待我多少能明白一些，因为我也从那样的煎熬中走过。但是正如我开始所写的那样，不要怕，神都与我们同在。我自己的经历更是证明神是信实的，他的应许从不落空。若你也像我从前那样如此灰暗和苦毒，就看一看自己走到现在的样子，有那么好的机会出国读书或工作，是不是一路走来满载神的恩膏？



五饼二鱼 司徒莉莉

耶稣说，你们有多少饼，可以去看看。他们知道了，就说，五个饼，两条鱼。耶稣吩咐他们叫众人一帮一帮的，坐在青草地上。众人就一排一排的坐下，有一百一排的，有五十排的。耶稣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掰开饼，递给门徒摆在众人面前。也把那两条鱼分给众人。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门徒就把碎饼碎鱼，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吃饼的男人，共有五千。（马可6：38-44）

去年四月的某一个晚上接到了Katie姐契了。挂了电话后有点伤心，可是想随着另外几位弟兄姐妹的毕业，看，又有什么关系呢？

Alex弟兄离开前把团长的接力棒交给虽然不会讲广东话，但她愿意来到小加入广东话团契。暑假开始了，团契聚会也不大好，时来时不来，年轻的弟兄姐妹也不参加崇拜，原因是听不懂普通话。



妹的电话，说她暑假过后回到普度就不再来团契，“广东话团契”本来就没几个人，而来可能就要解散了。再多一个Katie不来

了Michael弟兄。Michael的新婚妻子小珥组和Michael一起参与事奉，并在祷告之后每次人数都是寥寥可数，弟兄姐妹的灵命

七月有一天，Daniel蒙神感动，建议我们夫妻和Michael夫妇四个人成立一个核心小组，并表示愿意每月为我们四个人的灵命成长和小组的弟兄姐妹祷告。他还建议我们在暑假期间就开始祷告，好好地准备我们的心。第一次的祷告会场景仍然历历在目。我们四个人当中，一个只会讲普通话，一个不会讲普通话，团长还是一位初信的弟兄，我们俩夫妻的年龄比普遍的弟兄姐妹都年长，不知道隔了几个代沟，真不知道怎样与他们沟通。记得那天，我这样祷告：“神啊！你看，我们四个只是五饼二鱼，在我们并不能成就什么，求你使用这五饼二鱼，有你的同在和大能，五饼二鱼可以喂饱五千人。”

哈利路亚！神就让我们弟兄姐妹在过去一年经历了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的奇迹。九月开学了，第一次聚会在教会的祷告室，一个很小的空间，我们预计参加聚会的人可能只是我们几个，最多再加几个新人，但新人也不一定可以留下来。但是，那天来了很多新人，有信主的也有还没信的，本来说不来的Katie也还是来了，众人把那个小小的祷告室堵得水泄不通。我们都为此情境大为惊叹。神不只把人带来，而且还把他们留下来了。留下来还不够，神还大大的复兴了弟兄姐妹的心，本来不冷不热的心火热了，本来为种种的原因推辞洗礼的也参加洗礼班准备洗礼，那些我们认为不会信主的人竟然都信了。以前，广东组大部分的弟兄姐妹都不参加主日崇拜，理由是听不懂普通话证道，早上起不了床。去年十一月，主日崇拜时，一整排的椅子坐满了“广东话团契”的弟兄姐妹。弟兄姐妹非常渴求。姐妹们觉得只是星期五的查经不够，星期六下午还要在我家一起查经、祷告、分享，每次聚会都是四、五个小时，没有间断的维持了一年。去年感恩节，Malcolm弟兄洗礼了，同工们都觉得这已经很好了。想不到，另外三个姐妹竟于今年4月4日一起接受了洗礼。我们为此大大的欢喜，归荣耀与神。不只我们团契的弟兄姐妹，教会的其他弟兄姐妹也看见了这个奇迹。

一年过去了，我们还是五饼二鱼，我们还能继续经历五饼二鱼的奇迹吗？我们满怀期待。两个星期前，Daniel与团契的弟兄姐妹分享了他在五饼二鱼这段经文的领受。记得他问“你的生命愿意数算七（五饼二鱼）呢？还是数算八（五饼二鱼再加上主耶稣基督）？”往往在我们的生活中，我们都看见了很多的不足，我们的收入不够，我们的工作不好，我们的学校不是名列前茅，教会地方太小，同工灵性不好等等。我们看见的只是我们所拥有的、所能看见的。可不知道这五饼二鱼在加上主耶稣基督，是可以发生奇迹，是可以喂饱五千人。弟兄姐妹啊！你愿意与我一起来经历“八”吗？

愿神的怜悯和大能充充足足的临到拉法叶宣道会的每一个弟兄姐妹！哈利路亚！

